

135501



版出月四年三六九一

蕉風

本期要目

諾貝爾文學獎金

溫梓川

信念

余無愁

佛洛斯特詩選

陸離譯

老人與我

陳孟

野鴿打從那裏來

李河沙

阿姨

李牛才

第一夜

秋朗

婆媳之間

沙風

打火機的故事

蔡文甫

5201
3600

126

每份三角
中篇文叢不收另費

編者的話

最近，我們接到不少讀者來信，建議我們減少介紹現代西洋文學的篇幅，歸納大家提出的理由，共有兩點：一、翻譯的文字，閱讀不習慣；二、現代文學的表現方式和我們常看到的本邦作品距離太大。各位的意見都很中肯和切實，本刊自當樂於接受。不過，這並不是意味本刊今後決定放棄介紹現代西洋文學的工作，而是我們將採取精簡的政策，儘量選刊比較精短的現代西洋作品。

上一期，我們刊登了一篇短文介紹一月底逝世的名詩人佛洛斯特，這一期，由陸離選譯了四首佛氏的代表作，讓我們領略一下佛氏的作品風格，其中「雪晚林畔」是十分有名的一首，英美學校的語文課本都有編選此詩。

溫梓川先生差不多費了三年的時間，在編寫歷屆諾貝爾文學獎金得獎者的傳記，現在，他特地為本刊撰寫了這一篇「諾貝爾文學獎金」，把該項獎金之一般得獎情形作了相當詳盡的介紹，甚為難得。

本期，發表的小說份量特別重，七篇小說寫的是不同的內容，刻劃了各階層的人物，表現的形式也都不相同；編者個人感到十分歡喜，希望這個情形能夠繼續保持下去，相信讀者諸君也可能有同感。

還有令編者感到興奮的是本期的詩作也較前豐收，發表的詩作雖不多，但每首均達水準。上一月，刊出笛宇的「除夕」時，許多讀者來信對作者表示讚揚，且詢及作者是否本邦人士；在這裏，編者順便告訴大家：笛宇是吡叻的一位青年詩人，目前在外國唸大學。

由於小說和新詩的佳作甚多，使編者深深的關懷散文作者，近來，我們收到的散文來稿很少，水準也不高，往往令我們在選稿時感到傷腦筋。我們深希望今後能收到更多更佳的散文。

目錄

編者的話..... (封面內頁)	午後的蒼白..... 白岸 (12)
諾貝爾文學獎金..... 溫梓川 (3)	野鴿打從那裡來..... 季河沙 (13)
妳的眼睛..... 秋吟 (5)	阿姨..... 李牛才 (15)
狂人..... 冷燕秋 (5)	第一夜..... 秋朗 (18)
信念..... 余無愁 (6)	老與少..... 高適 (19)
佛洛斯特詩選..... 陸離譯 (9)	踱步..... 笛宇 (19)
老人與我..... 陳孟 (10)	婆媳之間..... 沙風 (20)
情屑..... 靜松 (12)	淚外..... 藍蕾 (23)
葬世紀..... 歐陸 (12)	雨..... 吳靜子 (封底)

附 中 篇 文 叢 一 冊

打火機的故事.....	蔡文甫
-------------	-----

諾貝爾文學獎金

溫梓川

當代文壇上的獎金，聞名的有瑞典諾貝爾獎金，法國的魏果爾文學獎金，英國的霍桑文學獎金，美國的普列茲文學獎金、奧亨利文學獎金，以及日本的芥川獎、直木獎等，其中獎額最大，且有世界聲譽的則是諾貝爾獎金。

所謂諾貝爾獎金，事實上共有五種，除了文學獎金以外，還有物理獎金，醫學獎金，化學獎金，和平獎金等。說來真有點諷刺意味，這位捐資創設諾貝爾獎金的亞非列特·彭哈特·諾貝爾，是一位化學家，生於一八三三年十月二十一日；他的祖籍及出生地都是瑞典，但他曾在很多國家居留過，却從未在任何地方落籍。諾貝爾是一個天才，他不僅是一個偉大的發明家，而且精通英、法、德、俄、意、瑞典六種語言。他於一八九六年十二月十日去世，享年六十三歲。他是六十年前世界大富豪之一，他擁有十五座工廠和五十艘運油船，與當時的軍火商克虜伯及柴哈洛夫兩人，鼎足而三，勢力力敵，為國際風雲變化中在幕後指揮的人物。他在遺囑中，吩咐把他的遺產，撥出等於美金九百萬元的款項來收買穩妥的証券和股票，而成立一種永久的基金。每年從這筆基金投資所得的利潤充為獎金，然後頒給予世界上（不分國界）最值得獲獎的學者及和平工作者。

文學獎金給獎的標準是：「獎給在文學領域內產生一種具有理想傾向的最出色作品的作家。」得獎者的國籍是不受限制的，對於提名亦無規定；照現在的解釋，提名候選人之權是賦予瑞典學院及同類的團體；諸如法國與西班牙學院，作家團體如筆會等的會長，及著名大學的文學或語言學教授，歷屆諾貝爾獎金得獎者。所有提名須為個人提出，且為信託的，秘密的；聯合推薦則不生效；更談不到運用外交壓力。毛遂自薦既不合規定，自然無效。如果瑞典學院的評選委員，不能決定一個大家同意的候選人，學院的一個五人委員會便又得再度審查提名，評閱各作家的著作，徵求國內外權威批評家的意見。

由於諾貝爾的親友們會透露諾貝爾生前對政治和文學的愛戴，諾貝爾獎金的評選人對那些未必正確的傳聞有時不免會信以為真，而把諾貝爾在遺囑中特別指示的：「在選擇得獎人時，候選人的國籍、人種及其它條

件，皆不應予以任何考慮，而只問他對該一項獎金科目是否確有特殊貢獻。」竟忽略了。

據說諾貝爾早年曾有過一個夢想，就是想作一個文學家。在未得意時，經濟的情況惡劣非常。但是他抱定宗旨，把熱情全部灌注在文學上，終於給他由苦鬥中自費印行了一部小說和一本詩集。

以後，因為世界上的作家輩出，相形之下，他不滿自己的平庸，遂自行放棄。可是由於他的天性愛好文學，直至晚年，于研究發明火藥成功後，對於當年所遺棄了的抱負還是深深惋惜。

他以一個科學者的身份，成就了他的事業，坐擁千百萬鉅資以後，想起自己當年的貧困，想起走在這一條路上的無數夢想者，不無和當年自己一樣，四顧無援，孤軍作戰，形成重重的阻礙；所以，他得意以後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竭力的資助各地的無名作家。甚至在遺囑上顧念到他們。有人就因為這樣，以為現行所頒發的文學獎金制度，是與諾貝爾當年的用心相違背的。以現行的頒發制度來說，他是用來獎贈給世界上最出色的作家，和最優秀的作品，而不是幫助一個正在行進中的文學工作者。

諾貝爾雖然親筆寫了遺囑，可是由於他生前曾經過不少次訴訟，對律師頗有反感；所以遺囑沒有經過律師在法律觀點上予以修正，以致其中漏洞頗多。譬如：遺囑中指定諾貝爾獎金的執行人是瑞典人。因為諾貝爾以為瑞典是「世界上誠實人最多的地方。」可是他在遺囑中，竟寫出了遺囑的執行人應把他的遺產變成現金，投資於瑞典的地產，股票，鐵路等；以利潤的百分六十八為諾貝爾獎金，却沒有指明誰做他遺囑的執行人；何況他又是一個獨身主義者，自然最好由瑞典政府幫忙。可是諾貝爾的族人對遺囑的真偽發生懷疑，爭執竟達三年之久，直到諾貝爾逝世五年後，諾貝爾基金會才宣告成立，宣佈首屆諾貝爾獎金得獎人，並把授獎時間訂在每年十二月十日下午五時，正是諾貝爾逝世的時間。

第一屆諾貝爾獎金是一九〇一年十二月十日，諾貝爾逝世五週年紀念日頒發，以後每年舉行一次。六十多年來諾貝爾基金會頒發的獎金已逾七百五十萬美元。獲得這項榮譽的人，計男性三百零二名，女性十一名，

另有七個機關或團體（例如國際紅十字會）。

舉世敬美的諾貝爾獎，除了含有崇高的榮譽外，其每一種獎金包括金質獎章一枚，獎狀一紙及現金若干。現金的數目則視基金的孳息而定，通常為美金三、四萬元之譜。在過去，以一九二三年的派獎額為最少，每獎祇有三一、九一七美元。一九三一年較多，每獎分得四八、〇〇二美元。約值助幣十六萬八千元。但到一九四九年的獎金總額約值美金十五萬元，是由五名對文學、物理、化學、和平及醫學有貢獻的幸運者均分，此屆得獎的有一名日本人。

諾貝爾獎金總部設在瑞典京城，是座大理石六層建築物，基金由一個五人委員會管理，主席及副主席是由瑞典政府委任，推薦得獎人及應得獎之理由，應以書面在每年二月一日以前送呈基金總部審查，審查的工作另由一個專家委員會負責，任何人都可以提出建議。

諾貝爾獎金，在這六十多年來的過程中，所頒發的獎金，最多竟達五萬餘美元，得獎的人，榮譽和財富一齊送上門來。可是居然有過三位學者，為環境所迫而無法前往瑞典京城領獎。這三個得獎者，兩個是德國人，一個是俄國人；希特拉因為要抵制諾貝爾獎金而禁止兩位得獎者出國領獎，另一個俄國人是一九五八年的文學獎金的得獎人——小說作家巴斯特納克，更會引起軒然大波，一面推崇，一面指責，巴氏不僅未能出國領獎，且受到他國內同僚的諷刺和攻擊。

依照獎金條例，得獎人應在一年之內領獎，過了期限，祇能取得金質獎章和獎狀。獎金則被撥入永久基金項目內。

獎金的頒給，屢屆都鬧出喜劇性的錯誤來，應該得獎的人常在不應該得獎的時日得了獎。根據諾貝爾的遺囑，獎金應該給與頒獎的前一年在他們的工作，或研究範圍內，對人類有最大貢獻的人。

諾貝爾雖在遺囑中指明：「不考慮得獎人的國籍，種族……」可是過去六十多年所頒發的兩百六十個獎中，黑種人則只有一九五〇年美國駐聯合國代表彭區博士得過一次和平獎；至於得過獎的東方人，除上述的那位日本人外，還有三個；兩位是一九五五年得物理獎的中國人李政道和楊振寧博士，另一位是一九一三年得文學獎的泰戈爾。

在諾貝爾獎金的五項獎中，文學獎的頒發最惹人注意，也是最易引起批評的一項。這大概是因為文學上造詣的衡量，遠不如物理學或醫學方面那麼明確。其實諾貝爾的原意，是期望把獎金贈與那些有無量前途的青年或中年的作家，他並且認為文學是種道德力量，遺囑上說：「……頒贈與文學方面能產生一種具有理想傾向的最特出的作品的人。」這句「理想傾向」的詞句，起初就證明是個障礙物。當一九〇一年要頒贈第一屆獎金時，大家意中都以為必會選定托爾斯泰；事實上托翁是從未被提名推薦過

的。第一張候選人名單第一名是左拉，他的作品在當時是公認為現實主義的殿軍。可是另有一個競爭者，是由法蘭西學院支持的高蹈派詩人勒訥·薛利·普呂東（Rene Sully Prudhomme）。在左拉與普呂東間拋擲的綉球，詩人勝券穩操，獎金終於歸他所得。

當年全世界凡屬欽仰托爾斯泰的人都發出抗議之聲。為了安慰托翁的情緒，四十二名瑞典藝術家與作家會聯合簽名對托翁的天才致敬。到了一九〇二年，便把他的名字正式提出了。可是這次評選者的人道主義因素又在作祟。委員會的永久秘書瓦爾生（Carl David Al Wersén），為了托翁的政治見解而強烈地反對，在其呈給學院的報告書說，雖然他欽仰像「戰爭與和平」，「安娜卡列尼娜」那些不朽的創作，但不能容忍托翁的社會理論和政治見地，更不能寬恕他以半神秘半理性的作風重寫聖經的影響。最後托翁還否認國家與個人有自衛的權利。他說：「看着這種對一切文明結晶的敵意，誰都要感覺躊躇的」。於是個人的壓力，他更如願地把當時及未來年代中這位最偉大的俄國作家獲得獎金的權利取消了。托爾斯泰往後還活了十年才去世，但他，並沒有得過諾貝爾文學獎。此外「娜拉」作者易卜生和「青島」作者史特林堡，這兩位文學巨人，也從未受到諾貝爾獎金的青睞。因為瓦爾生曾經公開攻擊過他們兩位和一切寫實派的作家。反之，因諾貝爾生前賞識過伯歐遜的作品，所以伯歐遜就成了第三屆諾貝爾文學獎金的得獎人。

那句限制得獎資格的詞句：「能產生一種具有理想傾向的最特出的作品」，把幾乎二十餘年中會被人連續提名推薦的哈代，永遠擯於門外。在一九三〇年的決定時，也在辛克萊·劉易士與德萊塞兩人間選擇發生過作用，結果是劉易士得獎。第一個得獎的英國作家是吉卜林，一九〇七贈與獎金時，他剛好是四十二歲。只有頒給愛爾蘭詩人夏芝的事例，才真正可以說是獎金解除了作家天才受貧窮的困厄。當哈代受認真考慮時，已在八十三歲的高齡了。瑞典學院中有些較年青的評選人覺得，僅是哈代的抒情詩，便足夠得獎的資格，即使他的些微小說及同樣標準也無妨；但是為了詩，便引起了較年青的競選詩人夏芝的要求權利，終於獎金歸了他。一九二一年，五人委員會會強烈支持高爾基·華斯；但在學院經過長時間的討論後，被全體推翻；獎了給法朗士，高氏只好再等十一年才獲獎。

在評選人提出的考語中，也可以看出他們採取的是長期的觀感，並非把獎金斤斤計較於一本著作。因此他們將獎金贈予愛爾蘭作家蕭伯納時，獎詞是：「為了他的文學著作，顯然有理想主義與人道主義的特徵，而他尖銳的諷刺則常常滲入特殊的詩的美。」當湯瑪斯曼獲得一九二九年獎金時，獎詞所提的是他一九〇一年的年青作品「布賴頓」。對於他在一九二四年出版的「魔山」，雖說是名著，却未有片語隻字提及。湯瑪斯曼是

妳的

眼睛

·秋吟·

妳的眼睛是冬天藍湖的滑面
 有我影子在湖心活躍
 畫一圓心於湖心以褐色吧
 點一黑色的焦點是舞步的頓落……

妳的眼睛 似黑夜藍藍的靜
 是兩顆星星在宇宙的空間失眠
 在探測這空間餘存的愛
 在捕捉一個美與笑的面龐

當藍湖的距離已成一線
 當黑夜藍藍的靜已凋謝
 一切仍沉湎於靜的呼吸
 夢的領土……

狂人

·冷燕秋·

(一)

愛情是坐標，權威是點
 我是解析幾何

甫出一個混沌深邃的世界
 我乃被孕育以數世紀之下流
 豈是遍野之金圓能斷慾望
 豈是一碑之我名能予滿足

(二)

擬獻愛于波德申海濱之女
 愛她青春，愛她伶俐
 愛她溫馨，愛她俏麗
 然命運之神竟殘酷如此
 沉我希願于泰晤士河之心
 愛遂在其冥之域掙扎
 在其冥之域掙扎

(三)

欲揭天之靈蓋 欲探地之黃泉
 我將被置于窮困與死亡的縱橫線上
 擇智慧之結晶，集團體之熱
 以雙掌之巨能，檢
 窮困之縱綫歸返宙斯，遣
 死亡之橫綫圍附基督
 我是第四行星主宰

(四)

注人類各以十 C.C. 之理智
 刮洗地球之流毒于一瞬
 我乃須乘光之疾輪
 借童話之木桶
 乾楊子江，伏爾加河之水液
 涸亞馬遜，密士必之河牀
 當愛偶然浮現於泰晤士河之面
 我乃第四行星主宰

少數得獎作家中，得獎後還續有傑作的人。
 一九五五年的獲獎人為意大利詩人瓜西摩多，曾有人表示異議，羅馬天主教會也曾表示反對。更有有趣的還是一九二五年的諾貝爾文學獎金贈予蕭伯納那年，恰巧是他數十年寫作生涯中罕有的一年。他在那一年連一個字都沒有出版過。所以當他知道自己已被評選為當年的得獎人時，便說：「這分明是因為我這一年沒有作品出版而對我感謝的一種表示。」他還認為他著作的價值，是不能給一萬幾千鎊縛得住的。蕭伯納的得獎是由瑞典駐英公使親自通知他的。可是他卻大發牢騷，當面搶白公使，他咆哮說：「不！不！我不要！」虧得瑞典公使為人和氣，他勸告老蕭從長考慮，不要馬上拒絕，免得後悔莫及。一星期後，老蕭態度變得和緩，他答應接受獎金，但是立刻將這筆獎金全數捐給英瑞文化協會，以促進兩國文學藝術的交流。蕭翁可說是唯一接受榮譽拒受獎金的人。他也因此贏得瑞典人士的敬愛，因為他規定他的獎金用以獎勵瑞典古今著作，包括史特林堡的戲劇譯為英文的人。

在一九三〇年十一月某夜，美國名小說家辛克萊劉易士的西港鎮住宅，電話鈴聲大響，辛克萊半睡半醒的起來接聽。對方以極沉重的瑞典音口說：「辛克萊先生，你剛得了諾貝爾獎金！」辛克萊不相信，因為他的朋友時常跟他開玩笑。他立即插口說：「你幾時學會說瑞典話呢？要模仿瑞典人口音，可惜還不到家！」他說完後不待對方置答，隨即把電話掛上。十分鐘後，電話鈴聲再響。這次是辛克萊在紐約的出版公司的辦事人打來的。對方說：「老友，剛才打電話給你的傢伙是名叫麥科，他是一家瑞典

報的駐紐約記者，他不是尋開心，你真的已獲得諾貝爾文學獎金了！」辛克萊才相信不疑。不久之後，瑞典駐美公使打電報給這位作家，把同一的好消息通知他。辛克萊可算是美國獲得諾貝爾文學獎金的第一人。

另一位得獎的美國文學家，是名叫尤金·奧尼爾。他的妻子從朋友處得知她的丈夫得獎，及記者們前來採訪新聞的消息，她便在深夜半夜連忙把她丈夫拖下床。他身上猶著睡衣，很羞怯的接見記者，他訥訥地說：「我覺得我像一匹賽跑而得錦標的馬！」

在以往，諾貝爾文學獎金的頒贈，有幾次倒是深得人望的，如波蘭的顯克微支，比利時的梅特林克，印度的泰戈爾，法國的羅曼羅蘭、法朗士、紀德，挪威的哈姆生，愛爾蘭的蕭伯納都是值得令人喝采的。但最可引為憾事的，即是直迄一九六二年為止，代表東方國家的中國和日本還未曾有過作家染指。

回顧歷屆頒獎，不能不令人懷疑文學獎金的頒贈，會否事實上實現了諾貝爾在寫遺囑時所懷的願望：「給予有無量前途的青年或中年作家。」誠然，夏芝得獎後，還有十八年寫作前程，但這是稀有的例外。大半事例中的獎金都是給與在文學上已建立了堅固地位，著作收入足以維持安居樂業，並無凍餒之虞的人，而這榮譽無異是錦上添花地給與一個事業已達高峯或超越高峯的人。可是世界雖大，直到現在為止，仍然沒有一種榮譽能趕得上諾貝爾獎金，評選人員投票時的秘密情形，受獎人公佈後舉世一致的讚譽，每年十二月十日瑞典王在京城斯德哥爾摩授獎時儀式的莊嚴，以及那一筆不折不扣的金錢，都使得諾貝爾獎金越發崇高。

信念

余無愁

「經理，我剛才丟了兩百塊錢！」
我抬起頭來，望一望站在寫字樓前的朱育生，很高興地瞪了他一眼，心想：「你是個事務主任，又不是小孩子，丟了二百元，來找我幹什麼？」

朱育生知道我的心意，臉上露出很委屈的表情，喃喃地說：「經理，你或者會以為這是一件小事，何必來找你的麻煩——不過，我想來跟你談的不是這丟了的二百元的問題，而是想向你提到高耀祖，……」

我放下鋼筆，搶着問：「高耀祖？耀祖和你丟的二百元有什麼關係？」

「經理，」朱育生看一看我臉上的表情；「我懷疑高耀祖偷了我的錢。」

我更感到不高興了，高耀祖是我心靈上的一個小瘡，我一直就心它被碰觸，現在，朱育生却要來碰痛我的這個小瘡。「懷疑不一定是事實！」我緊繃着臉孔，說：「等你查明了真相，再來跟我談吧！」

「經理，我剛才說懷疑是比較委婉的，因為，這是十分真確的事實！」朱育生一本正經地說，語氣十分鄭重。

「好，你把事實告訴我吧！」我無可奈何地聳一聳肩。

「半個鐘頭之前，我向出納處領了五百元，回到我自己的辦公室，剛好利華建築公司的陳工程師來找我，我到客廳去，和他談了大約二十分

鐘；」朱育生乾咳了一聲，接着，說下去：「我回到自己的辦公室，發現檯上的五百元鈔票只剩下三百元，另外的二百元不見了。根據外面辦公廳的三位同事說，在我和陳工程師談話的二十分鐘內，只有高耀祖進過我的辦公室，所以，我們可以斷定那二百元是他偷的。」

「鈔票會不會被風吹走？」我問。

「經理，我是把鈔票壓在茶杯的下面。」

「你敢肯定的說，在那二十分鐘之內，就沒有其他的人走進你的辦公室嗎？」

「經理，我剛才已經說過，外面辦公廳的三個同事都只看見高耀祖一個人到過我的辦公室，他們都願意做証人。」

「哦。」我也再想不出什麼理由來替高耀祖辯白了。

「經理，你說，我們該怎樣來處理這件事？」朱育生在等待我的答覆。

我心裡想：「你當然是希望把他開除的，至少是把他調到其他的單位去！你早就就討厭高耀祖。」不過，我倒不一定要依照你的安排。」

於是，我說：「朱先生，你去做你的事情吧！待我和高耀祖談一談，再作決定吧！」

「好。」朱育生臉上露出微笑，以勝利者的姿態，走了出去。

我用力地打着檯鐘；檯鐘「叮叮」地急响着，好像有無限的委屈和氣憤。
練習生進來了，他正要開口問我有什麼事，

我便咆哮着：「把高先生高耀祖請來！」
「是的，經理！」練習生連忙轉身便走，似乎深怕逗留下來，會挨我的痛罵。
我覺得有些頭暈；舉起左手支撐着下顎，仍覺得不舒服；放平左手，又覺得不自在。我長長地吁了一口氣。

「高耀祖，高耀祖，你帶給我的麻煩實在太多了！」我咬着牙較，喃喃着。

高耀祖，是我的一個遠房親戚。華人的親戚關係是很奇妙的，本來是毫不來往，毫不相識的，可是，偶然一談，東一拉，西一接，居然是親戚；我和高耀祖的關係便是如此，他的母親跟我的母親在十年前碰面，兩個人不知道怎麼談起，後來便拉上親戚關係了，她們兩個竟是表姐妹呢！以後，她們經常來往，保持着十分良好的親戚關係，不過，據我的瞭解，我的母親之所以和高耀祖的母親來往，並不是因為親戚關係，而是因為同情她的身世——她是個寡婦，靠着丈夫留下的一幢小洋房收租過日子，那幢房子的租金不多，所以，她還得常常幫人縫紉衣服來彌補家用。高耀祖是她的獨生子。

我不喜歡高耀祖，一般的人對他的印象都不好；他不用心唸書，常常考試不及格；他的品行不好，被學校記過大過。我從來沒有想到高耀祖會和我發生較密切的關係，成為我心靈上的膿瘡，可是，在一年前，他的母親來找我的母親，要我

，我不便反對，只好替他想辦法了。

高耀祖雖然是唸英校的，可是，英文不大行；起初，我把他分派到秘書處做書記，秘書主任老是批評他的英文信寫得不够格；後來，我只好讓他做打字員，但他做事又粗心，常常打錯字；秘書主任不斷向我投訴他的毛病，我只好把他調到裝配部去。高耀祖到了裝配部，第一個星期便出了毛病，他配錯了一箱貨，令公司招受了一筆不小的損失；接着，我又一連調他去了另外兩個單位，主管者都對他不滿，老是挑剔他的錯誤。一個月前，我只好把他調到事務處去，給他一個悠閒的工作，很難再在工作上發生有什麼差錯的，想不到他現在却偷了事務主任的錢。

「我真想痛痛快快地揍他一頓！」我喃喃着：「這一年來，他給我帶來的煩惱，真是太多了。」我向空中揮了揮拳頭，恨不得高耀祖就站在我的面前，嘗一嘗我的粗拳。

正在這個時候，高耀祖進來了。我看了他一眼，抑制內心的氣憤，說：「把房門關上！」

高耀祖輕聲地關上房門。

「過來！我有話問你。」

他裝作老老實實的樣子，走近前來。

「耀祖，你怎麼偷拿朱先生的錢？」我必喝着。

「偷錢？我，我沒有。」

「胡說！你明明偷了朱先生二百元，還想瞞騙我！」

「我沒有胡說！」

「有三個同事願作証人證明你偷錢，你如何提出反証？」

「……」他沒有出聲。

我接下去說：「在朱先生剛才離開他的辦公室的二十分鐘內，只有你一個人進他的辦公室，不是你偷錢，還有誰？」

「……」他還是沒有說話。

「這麼說，你是承認了！」我高聲說。

他躊躇了一下，點點頭。

「噢，果然是你偷了錢！」我顯得非常激憤。我還是以為你可能受了冤枉，希望你拿出証據來為自己辯護。結果，你却沒有這麼做，居然承認自己是賊；你這無恥的東西，你這可惡的賤貨！」

他被我的粗聲響音嚇壞了，他的臉色完全變了。

「你做事，出差錯，我並不十分氣惱。」我激動地說：「可是，你偷錢，我却不能原諒你了！這是有關一個人的人格問題，這是，這是非常嚴重的事！」

「我……我是迫不得已的！」他嚅嚅地說。

「好，你說吧！你有什麼苦衷？」

「我需要錢用。」

「你一個月二百元薪水，一個人用，母親又不用你養，怎麼還需要錢？」我感到詫異。

「我……我有一個女朋友。」

「女朋友還是姘頭？」我又光火了。

他壯一壯胆，說：「她是我的女人！」

「你的女人？」我十分驚奇。「我沒有聽過你結婚，你怎麼偷偷的養了女人？」

「這是沒有辦法的。我的母親不喜歡那女人，可是，我愛她，只好和她秘密同居。」

「你母親為什麼不許你與那女人正式結婚？」

「那女的沒有什麼錢，也沒有唸過什麼書。我母親說她不配做她的媳婦。」他猶豫了一下，又說：「其實，她錯了，這個女的正和我相配。」

「對的，你這個下流的人正配下流的女人！」我鄭重地說：「高耀祖，不管你怎麼解釋，也無法表明你的清白。」

「怎麼說，你不能原諒我了。」

「怎麼可以原諒你呢？你養個女人，每月都

需要錢，每月都得偷公司的錢，這個，我受不了。」我咆哮着：「你知道，這一年來，你是我精神上的一種負擔，我天天就心你出毛病，我怕人家提到你闖的禍，我不能再把這個包袱背下去了，你給我出去吧！」

「我可以把偷來的錢還給朱先生。」

「你不必再囉嗦了！」

「我可以保證以後不再偷錢！」

「誰相信你的保證？」——我已經決定開除你了！」

「可是，我的母親知道了，會難過的。」

「你這話已經說得太遲了！」——關於你的母親，我自會和她談好。你出去吧！我不會和你多說一句話！」我揮一揮手，堅要他離開。

高耀祖只好垂着頭，走了出去。

我燃起一支香煙，猛抽了幾口，用力地噴出烟來，想藉此來舒散內心的悶氣。一面，我又緊打着檯鐘。

練習生推門進來，站在靠近門口的地方，畏懼地問：「經理，什麼事？」他好像已經知道了事情。

「你去高先生高耀祖的家，把高老太太請來，我命令着，又加上一句：「快一點！」

「是，是。」練習生轉身得慌忙，鼻子碰在玻璃門上，他連叫痛也不敢叫，拉開了門便跑。

我又一連抽了幾口煙。

「待會兒，我該怎麼跟高老太太提起這件事呢？」我想。

我捺熄香煙，內心感到不安。

「高老太太是個好人，可是，一提到她的兒子，她便沒有理智了！」我想。

我內心的不安越來越大了。

我站起來，在房內踱着方步。

在高老太太的心目中，她的兒子是了不起的，誰也碰他不得。向來，就沒有一個人敢當着她

的面，批評她的兒子，或者說他半句不好聽的話。以前，高耀祖在中學唸書時，不知犯了什麼校規，被訓導主任記了一次大過，高老太太得到了消息，趕到學校去，幾乎要跟那位訓導主任拼命，後來，雖然被人勸住了，可是，到了今天，她仍不能忘記那件事，常常還要提起那個訓導主任，咒罵一陣：「哼，那個近視佬，瞎了眼，什麼也看不清；白的，他要說是黑的；黑的，他要說是白的。他黑心肝，專門欺侮人，你瞧，我們這寡婦孤兒，多麼可憐，他還要找到我們頭上來。你說呀，他會得好死嗎？將來，他不是被汽車撞死，便是被雷公劈死！」還有幾位給高耀祖的份數記得很差的教師，也常挨她的罵，她狠狠地說：「這些傢伙那兒配得當老師，他們專門巴結有錢的人；我們沒有錢，不會送禮，他們就給耀祖壞分數。」哼，讀書好壞與分數有什麼關係，我的耀祖讀書好便可以，管那些傢伙記他多少分數。」

「現在，我要開除高耀祖，高老太太恐怕非要我拼命不可！」我想：「可是，我對高耀祖已經達到了忍無可忍的地步了。」

照道理，我早就該開除高耀祖了，可是，我的母親一直在勸阻我，她說：「我們得講人情！高耀祖是我們的親戚，他母親很早便守寡，辛辛苦苦把兒子養大了，——我們有辦法照顧他們，就得照顧他們。」我不願意令母親不愉快，同時，也有點怕高老太太的那一股潑勁，便把高耀祖的事一再的壓下來。

「真的，我不再忍受了，我必須拿出勇氣來開除高耀祖！」我下了決心。

我走回自己的辦公樓前，剛拉兩椅子要坐下來，房門推開，高老太太來了。我馬上走過去，招呼她：「我要對她客氣一點，免得她大發脾氣。」我想。

「我沒有想到你會找我來，余先生！」高老太太說：「有什麼重要的事嗎？如果你要我替你

做什麼，我一定幫忙。」她溫善地微笑着。

「請坐，請坐！」我指着旁邊的沙發。「我們慢慢再談。——你要喝什麼？茶或是汽水？」

「什麼都不要。自己人何必這麼客氣！」她說，在沙發椅坐了下來。

「糟了！她一開始就套上親戚關係，這令我有點難於啓口了！不過，我不妨就利用這個關係和她談談！」我想，在她對面坐下來，接着說：「高伯母，我們既是自己人，所以，我就不客氣地請你來，商量一件事。」

她點一點頭，表示同意的意見。

我看看氣氛還不壞，便寬了心，說：「高伯母，我想和你談耀祖……」

她搶着說：「哦，你提起耀祖，是不是要升他的職位？他在你們這邊幫了一年多，也應該升級了。他是個好孩子，又能幹，品行又好，像這樣的人才，你應該重用他才是！」

「我的天啊！她怎麼會說這種話。——我得先把她對耀祖的觀念改過來才行。」我想，猶豫了一下，說：「伯母，可是，耀祖……」

她又搶着接下去，說：「可是，耀祖太年青了，是嗎？那沒有關係，年青的人未必沒有經驗；耀祖對什麼事都很有經驗的，而且，他又聰明，又肯用功，多難的事情，你都可以交代給他。她陷入了沉思，夢幻般地說：「啊，耀祖的爸死了差不多二十二年，那時，耀祖還不滿一歲，許多人都勸我改嫁，但我不答應，我想我若改嫁了，耀祖怎麼辦。我愛耀祖，我知道有一天他會出人頭地的；我辛辛苦苦地養育他，送他進最好的學校，他很聽我的話，讀書很用功，他真是一個好孩子！」他停了下來，眼睛朦朧了，熱淚激激地落了下來，她拿出手帕，輕輕地拭着雙眼，然後，抬起頭來，注視着我：「余先生，現在，耀祖真是不負我的期望；我二十二年的苦，沒有白吃呀！唉，要是耀祖的爸還活着，他不知道會多麼的高興！」

我楞住了，可以說是實實在在完全不知所措。我沒有預料她會說這些話，更沒有想到她對兒子是如此的喜愛和充滿信心。」我想。

「黃先生，我二十二年來，願意吃這麼多的苦頭，全是因為耀祖給我帶來了希望！」她又苦吻了。——這孩子，太可愛了！」

「如果，我能夠說服說服她，令她相信，她的兒子不是她所想像的好材料時，那將怎麼樣？」我想：「她二十二年來，的希望和信心必然幻滅了，那時，她將如何活下去呢？」我開始同情這位老太太了。——她實在是一個可憐的女人！我真不忍心讓她遭受這麼大的打擊。」

高老太太看我一聲不響，問道：「余先生，到底要調升耀祖做什麼工作呀？」

我猶豫了一下，苦笑着說：「伯母，不是你這麼一回事。我請你來，是問你今晚有沒有空，我想請你和耀祖到我家裡吃便飯。」

「哦，是這麼一回事！」她感到很意外。

「是的，就是這麼一回事！」我把她送了出去。

接着，我通知練習生去請朱育生到我的辦公室來，我要告訴他：高耀祖不承認偷他的錢，因為缺乏可靠的証據，我們不好隨便斷定他與偷錢有關。」

鄭重推荐
蕭艾著

思慕的時刻

黎明文學出版社
各大書局均有代售

每冊：八角正

老人與我

陳孟

廣大的都城，飛揚的灰塵，煩囂的市聲，壅塞的人潮；這些都在排擠着你，使你幾乎沒有立足的地方，使你沒有職業沒有飯碗，使你在晚上歸屬於劃分新舊街場的河畔，腦裡的思維折磨着你的神經。

又是這樣的一個夜晚，我徘徊橋上。河面的水汽泛着一一些微光，朦朧中浮起了一道輕紗似的白霧。閃動的光，好像一個憂鬱少年的眼睛……呵呵，爲何憂鬱呢？我默然，回想這一個白天的遭遇：冷淡的臉孔，高傲的表情，不屑的噓聲，諷刺的眼色……

漸漸涼起來，夜露很重了，「回去吧！」我對自己說。回去，回去那個鴿子籠般的小房，抓起鋼筆，讓墨水流在紙上流成一個個字，然後套入信封也裝進了我的希望，投向郵筒，於是等待着等待着，一個月兩個月，看是不是印成鉛字，帶來幾元活命的錢……回去，回去看看同房的老人是不是已經安眠，抑或苦惱地咬着，抑或呻吟抑或嘆息……

我回去了，走過熱鬧的街道，走過陰暗的陋巷，踏着地上的垃圾。我不禁又想起老人，如果他他他生病，明天一早這些大街小巷不是又要他揮動掃把清掃乾淨，然後又讓人們來弄講？這個老清道夫，近六十歲了，還得天天早起，當人們仍留連夢裏，他已沙沙地在地上掃着，讓清晨的寒風吹括他薄弱的身體，要等到疾病纏繞着他，使他不得不躺下來，才有休息的機會。可是這機會

却帶着飢餓一起來啊，他不工作，誰給他吃？

啊，我不禁爲他的身世感到悲哀了！一個孤獨的老人，伶仃地活了幾十年，沒有伴侶，沒有親人。靠着自己一雙手來活命，過了這麼長久的日子，如今這兩隻手瘦了，像枯柴似的，好像一扭就能折斷，沒有力了，這樣，他就失去生存的權利嗎？呵，可憐的人生！

其實，可憐而又矛盾！就看我！年紀青青，活力充沛，我能工作，我要工作呀！可是，沒有人要我，就算老人的位置，當他病倒的那天，我便跑去要求給我暫時接替，但一切早就給人家安排好了，我碰了壁！我像一個失敗的賽跑家，盡力地跑着，然而，一切努力都是白費，甚麼皆落空！我憤怒了，像憤怒的海浪衝擊岩石，妄想用我的筆衝倒這個社會，我寫着，在深夜，當所有罪惡的聲音靜息下來，我即開始寫着，然而，又有甚麼結果呢？五塊十塊的稿費，積起來一月僅得六七十塊錢，日子是空洞的……失望無時不在打擊我，有時我真想自殺了……當老人知道我居然預想到這意念，他吃驚了，說道：「甚麼？自殺？人命定這樣賤嗎？你還年輕呀，小伙子！嗯，振作一點，小伙子，振作一點，天無絕人之路，有一天你會闖出來的！」于是，他對我的回憶他的青年時代，戰爭、天災、失業……苦難從來不會壓倒過他，他的背脊永遠不彎……于是過去的時代在我的想像裏復活，我想起了千

千萬萬經歷了多少苦難的人們，于是門志重又回到我身上……

老人給了我多大的鼓舞，多少的溫暖呀！最使我忘不了的，是在一個落雨的晚上，我被人從住所裏趕出來，揹着行李冒雨在街上走着，最後走進一間屋子的騎樓底下，想要不顧一切睡在人家屋簷下，這時老人出來了，令人感動地把我拉入他的小房，給我一條乾面巾和一杯熱咖啡，又讓我在裏面借宿。我的光像久已陰暗的古堡忽被充滿光輝，這是人性的光輝呵！于是，我們像父子一樣生活在一起了。我尊敬他，我崇拜他，而他愛護我照顧我如一個慈父。我們一起炊煮一起飲食，爲了不使他負擔過重，我盡量把稿費都拿來添購食物。而他，不管我怎樣拒絕，老是買些日常用品給我。有時，他竟悄悄地買了一本稿紙放在桌上。有一次，他買了一盞煤油燈回來，以便我能在深夜當屋主切斷電流時繼續寫作。這些，都令我太感動了。有些晚上，我們泡壺咖啡，促膝談心。他告訴我他的故事，供給寶貴的人生經驗；他盡力撫慰我，使我在人生道路上所受的創傷得到平復；有時我抄寫成的東西唸出來，聽取他的意見。啊，在這冷酷的人間，我竟能遇到這位善良的老人，不是我的幸運嗎？

誰料這位善良的老人，在五天前竟病倒了。那天他掃地回來，說他有點頭痛，便倒在床上休息了，我買了些成藥給他吃，可是翌日他竟不能起身，好像很衰弱的樣子，于是我便叫了一輛三

輪車，把他送到醫院門診部去。醫生說他已經衰老，又操勞過度，所以受了風寒便病倒了。服了醫生所給的藥水，並沒有甚麼起色，老人只臥在床上咳嗽，吃得很少，身體很快地消瘦下去，臉色蒼黃得可怕，皮膚顯得更白了。我又送他到醫院去一次，醫生搖搖頭，表示他太弱了，也許就此一病不起，照舊給了一些藥。到今晚，我給他服過藥，心裏很悶，便跑出來了……

我摸索着登上黝黑的樓梯，回到了我們窄小的房間，煤油燈亮着，老人靠牆躺着，不均勻地呼吸着。我跑近前看看他，然後倒了杯開水來喝。我站着，望着一無所有的四壁，在桌邊坐下來，攤開了稿紙……

第二天，老人的咳嗽喚醒了我。昨晚我寫不到幾個字，撕破了無數張稿紙，所以睡不安寧，做了許多夢。我打了個呵欠，爬起身來，便去燒開水。

老人今天精神忽然好了起來，一杯牛奶喝完，一塊麵包也吃下去了。老人坐起來，背靠着牆，搖搖頭說：「嘿，我的身體爲甚麼這樣弱呢？太弱了，太弱了……唉，照這樣下去，以後吃甚麼？」

「如果我找到工作就好啦！」我搭口說。「那時大家就都不愁衣食啦！」

「不，不，」老人連連擺手。「你歸你，我歸我，沒道理讓你養我。」

「老伯，誰在我無家可歸時收容我？誰在我飢餓時分食物給我？難道我是那麼忘恩負義嗎？」

「不，我們誰都不會欠誰甚麼，我給你的東西已經取回來了——沒有你，我生病時誰來服侍我？」

我爭辯着，告訴他我從他那邊得到許多，我的給予跟它們比較起來顯得太微小了。

「無論如何，」我說。「我要把你當作父親，像兒子一樣來供養你！」

老人咳着，頻頻搖頭。

正在這時，我的一位老同學闖進來了，大聲喊着給我帶來喜訊。那是有關職業的事，他給我介紹了一個貨倉的低級書記的工作，一個月一百一十五元。我歡喜若狂，老人也替我高興。可是，當我聽說那個貨倉是在兩百里外的城市，我不免有點爲難——我那能離開老人呵！

「現在來吧，去見見我的親戚！」我的老同學說，他的親戚將成爲我的上司。

我跟着他出去。回答過未來上司的問話，一切都定下來了，我必須搭夜班火車到那個城市去。

我回到家裏，老人急着問：「怎樣，成了嗎？」

我點點頭，說：「明天就要去報到。」

「啊，太好了，太好了！明天，就開始你的新生活吧！」他高聲說，是那樣的興奮。但他看着我，問道：「怎樣？好像你不高興，是不喜歡這門工作嗎？」

「不，不是……只是，我們必須分離了……」

「哦，是這樣嗎？這也值得憂愁？分離不是永別，我們又不是小孩。」

「只是，我担心你的身體，我走後，誰來照料你呢？」

「不用你担心，我自己能够照料自己。」

「不，你老了……我看，這樣吧，我帶着你走？」

「那麼我的工作？我可不願白吃你的！」

「那麼，老伯，你是這樣老了。這是你享福的時候了，如果你有子孫。——你就把我當作兒子吧，我一定孝順你……」

「不行！不行！」老人執拗地說，大發老年人所有的固執脾氣，說我輕視他，以爲他不能養活自己。我只好不和他爭吵，走去預備午餐。

吃午餐的時候，他又和我爭論起來，直到我

不得不再開爲止。晚上，吃過晚餐，老人繼續嘔叨，一直逼我走。于是我跑到外面去，不理睬他。

當我回來時，竟然發覺我的衣物已給裝進皮箱，老人從床上撐起身，低聲說：「走！你走！這是我屋子，我不准你再住，快點走！走！」

我奔過去，撲在老人身上，感動地說：「老伯，你對我這樣好，叫我怎樣報答你呵！」

老人吸着鼻子說：「你要報答我，謂你別拂我的意思就是了。快點拿起你的皮箱，快點走吧，火車不等你一個人。小伙子，你走吧，你還年青，你有你的前途，決不要讓我拖累你。我是個無用的老人，我活了一生，我的日子快要完了。我一點也不惋惜，生命就是這樣的，誰也不能長生不死，不管你活着時是享樂還是受苦，你總不免一死。當你要死的時候，只要想想你會爲社會出過力，你就不會有甚麼遺憾了，小伙子，你還年青，趁年青的時候，你好好地幹一番吧！別想起我，只把我當作一塊木頭，一堆屍骸，決不值得迷戀！你只管抬起頭，挺起胸，望着你前面的道路走去，而且你還要記住，你還年青，你還年青呵！老人撫着我的頭，他的眼淚一滴一滴地落在我頸上，我的眼淚更像泉水一樣抑止不住了。

良久，老人推開我，說道：「去吧，去吧，不要悲哀，不要流淚，記住你是個男子漢，去吧，去吧！」

接着，他拿出買火車票的錢，叫我不要拒絕，說他工作了這麼久，總還有一點錢，一定要我收下。我不敢接受，可是他把钱塞進了我的衣袋。

「去吧，小伙子，這個世界是你的，去吧！」

我以模糊的淚眼望着老人，提起皮箱，依依不捨地退出門去。在我赴火車站之前，我找了同屋的一個年青人，名叫阿源的，托他看看老人，並且囑他時常寫信給我。

在火車上，我迎着窗外吹來的風，一直流淚

情 眉 · 靜松。

你揚揚起向西
你向東……鏗鈴的聲很急
我醒覺 醒覺在十二月的暮鐘之後
醒得太晚 鐘敲得太早

一滴嘆息碎散在晚園的石徑上
遙贈你一樹的相思以及落葉的情思

今夕 擁滿園的寞落
飲你鏗鈴的歌
吻吧 吻你贈我的一葉嘆息 裝滿
昔日的殘虹

在夢緣 我捕不着你眸中的矜持
我的嘆息摔落粉碎在石徑上
揚起晚園的情眉

葬世紀 · 歐陸。

撒感情於空谷的行線之外
說詩人榮繞於棺內的網絲
垂閉的眼睛且說廿世紀的劇終
佈一臉苔蘚的古惑
爬地穴裏癱瘓的蟲豸
太陽捲泣的臉擱在舊憶的城域之外
葬了一蟻羣的枯殼
裝乳的器皿飄蕩山羊的血腥
滿是我們思想被擊落的虹
我們仍然坐在仙人掌的推椅裏
冥想世紀末的溼滅

午後的蒼白

· 白岸 ·

午後的悶寐
一個個暈黃的圓弧隨着復活
髮叢裏睡着的幻想僵了
一羣無從解釋的敵對
爭奪着腦神經的地盤

尋找洪荒 尋找原始的渾沌
尋找一剎的醉死
撕裂廿世紀的帷幔
咖啡廳裏的無聊走着
毛玻璃眼裏的街上
人似車影 車影似人
飲盡潤黃杯裏濃了的夜
人影走着 車影走着
飢餓的冷窖寂寞着
貯藏的時間在蒼白

。後來，我打開皮箱想找一條手帕，發現一包東西放在衣服上面；拆開包紙來看，是一張張鈔票，細心地摺好了的，共有三十八元。我盯着它們，彷彿看見了老人的血汗。我難過極了，我忙把手帕按在嘴上，奔到洗手間去，哭出聲來……

我開始在貨倉裏工作了。名為書記，其實坐着的時間不多，倒是聽從那些職員的呼喚，整天跑腿、打雜、搬東西。有時我不能忍受他們的嘴臉，便回想老人的話，氣就消了。半夜裏，我常常醒來，彷彿聽見老人的咳嗽聲，可是沒有，只有老鼠在跑動在吱叫。我盡力嗅着，嗅不出以前的房間的氣味。我閉上眼睛，想使自己把這個房間幻想以前那間，但我失敗了，睜開了眼睛對着黑暗嘆息，啊，老人呵……

一個星期，兩個星期了，天天我熱切地等着從老人那邊寄來的訊息。老人用着生硬的筆法，簡單的文句，告訴我他很好，不要掛念他，勸我安心工作，可是，阿源却寫給我說，老人越來越衰弱了。真的，他的字體抖得多麼厲害……我寫信給老人，傾注了我的思念……

有好幾天我沒有接到老人的信了，我很心急，却收到阿源的信，說：老人死了，安詳地在睡眠中死了……我把信紙捏成一團，簡直忘了事務在身，跑到火車站去。唉，我忘了再過兩個鐘頭才有火車！於是，我奔到街上去，跳進一輛德士。多麼長的路程啊，多麼久的等待啊，我險上掛着淚，把揉皺的信紙鋪平，再三地除着上面的字句……怎麼，他不會發了神經嗎？老人那裏會這麼突然地去了，連回去他身邊的機會也不給呀？至少也該讓我看看他最後一面啊！我趕得及伏在他遺體上痛哭嗎？老人是在前天上死去的啊！那至少也得讓我扶扶靈柩，而應是電報！泥土啊！催我的不該是信，而是電報！

沒有了，甚麼也沒有了！那間小房對我是那麼熟悉，可是人呢？人去了那兒？我嗚咽着，悲哀地望着它。突然我轉了身，跑下樓去，我要看看他的墳墓啊！

「嗯，你要去那裏？」阿源叫着，追了下來

「花，一束花！」我叫着，跑向坟山。

當我一口氣跑到望見坟山時，阿源帶着一束鮮花趕上了。他指引着我，我們踏着野草，穿過許多堂皇的墳墓，開始向着山崗爬上去。在最高的地方我們駐足了，面前是一堆黃土，一塊石碑。我從阿源手裏接過那束花，獻在墳前，把額頭靠着石碑痛哭起來。

我哭着，哭着，哭到無聲為止。旁邊阿源低聲地說起話來：「前天黃昏，他還跟我談起你，後來覺得不舒服便睡過去了，誰知昨天早上我去問他，他早已去了……他沒有留下甚麼，只有那麼幾角錢。剛好附近有人施贈棺木，我們替他去領了一口。鄰居、工友都來送殯，就在昨天把他送到這裏……每個人都很惋惜，大家都讚他是好人，平時那麼和氣，那麼勤勞，又是那麼慷慨，現在居然那麼輕易地過世了……」

「啊，老伯，我欠你太多了，太多了呵……」我喃喃地噙着，輕輕地撫摸着石碑，眼前幻出了一張微笑着的蒼老的臉孔，這張臉孔就是在苦難中也是這樣微笑着的，啊那微笑那微笑啊……

野鴿打從那裡來

李河沙

這一年暮秋，漢沙在城裡唸完了七號位的英文。數理各科的成績都十分優異。師長們一致稱讚他，想留他在城裡找一份事做。

對於大家的盛情，漢沙都一一婉謝了。他覺得離家已經幾個年頭，不知父母親可安好，甘榜進展得怎樣，頗想先回鄉去看看。

假期的第三天，漢沙便收拾行李，回到甘榜裡來和父母親重聚。翌日一早，漢沙在鳥聲中帶着微笑醒來，他走到窗前，打開那扇久被關閉的木窗。鄉間的空氣混着土香，清爽得令人高興。天空藍得像春日大海那般迷人。在前頭無垠的稻田上，這時正有無數鳥兒在飛翔。他想起來，那是可愛的野鴿！野鴿的出現，帶給漢沙太多太多美麗的遐想。真的，漢沙知道自己今年已是十九歲了。十九歲，是青春樹上最燦爛的花，是對一切都感到美好的時刻。

從這一天開始，不問是在密密的鴿鳴聲中，或在稻浪翻風的旋律裡，漢沙總覺得：愛哭愛鬧的童年已過去，現在自己已是一個結實的青年了。

回到闊別多年的甘榜裡，漢沙

並沒有太多的友伴。有些整日忙忙碌碌，難得有碰頭的機會。也有被生活折磨得透不過氣來，見面時也老是很淡漠的。只有他當年一位遊伴，現今在他父親田上耕種的哈密，還是從前那副性格，跟他親愛得像弟兄一般。

在農餘閒暇的時刻，哈密便帶他到河邊或湖畔去釣魚，閒或告訴他有關於上的一些瑣事。漢沙也經常談起一些城市的見聞，使他樂得睜大着眼睛，笑得像江上的濤聲。不多久，成羣的麻雀飛進甘榜裡來，累得莊稼人連夜晚也不能入眠。再過一些日子，田內的稻子已由鵝黃轉變成金色。漢沙久客鬧市，特別喜愛這種景色。每個晨昏，餵過水牛後，他便跟哈密一同在田埂上走動。有時是看稻草人在風中拉牛奶罐，趕麻雀；有時，則是遠眺落霞滿天，晚鴉背上一片瑰紅。

割稻那天，許多村民都趕來協助，田裡熱鬧極了。漢沙不管人家私下的嘲笑，也下田去學拿鐮刀。在金色的陽光下，漢沙一面和哈密談笑，一面工作，倒覺得很有意思。記得有一回，漢沙頑皮地說，他們是高山上一對金鷹。

爲了要打完所有當天割下來的穀子，幾乎每一個傍晚，漢沙和哈密都要工作到月亮掛在遠山頭，才帶着疲倦而奮快的身心歸來。每當他們沉默地走在回家的路上，天色已漸漸暗得瞧不見阡陌。這時，遠遠地一盞燈亮了，兩盞燈亮了，彷彿是含着柔情的大眼睛，向他們擦開友誼的招喚。

只有最末一天，穀子早早便打完了。

晚飯後，四下是一片月色朦朧，藍天像塊地氈，綴飾着又大又亮的星星。哈密陪着漢沙散步在空蕩的田埂上，手裡旋動着一根稻稈，口中輕輕低吟着民歌。

突然間，在前頭燈火搖曳的浮腳屋上，飄來了一陣少女的歌聲，輕柔且甜美，使人憶起稻香和雞蛋花的香。

「野鴿打從那裡來？從沼澤飛落到田裡。

愛情打從那裡來？從眼睛進入到心坎。」

歌聲是如此充滿青春的美，他們都一起被他迷住了。步伐不自覺地朝向燈火閃爍的所在走去。

「是誰的歌聲呢？」漢沙神往

地問。

哈密被他的說話澆醒過來，用夢一般的語氣說：「是美娜——一個美麗的少女！」

這天晚上，漢沙興奮得像領到了獎品，他老是望見窗外。有時躺在床上，微微睜開眼睛來，便彷彿看見一位體態苗條，青春美麗的少女，在他跟前微笑且歌唱。

一天緊拉着一天，春天已悄悄降落到土地上了。漢沙的母親，年老多病，極力反對她的獨生子到城裡去任事。他父親也認爲還是留在甘榜裡的好，因爲可以隨時看顧田地。漢沙本身呢，一則是不忍父母身側寂寞，二則由於結認了美麗溫柔的美娜，結果也樂於留在鄉下從事農作。

漢沙在外頭受英文教育，見過較大的世面，也結交過一兩個女朋友。可是，能够教他一見就產生一種幸福感覺的，却僅僅是這一個勤勞樸素的鄉村少女。他認識美娜，是由哈密介紹的，所以，他們三個人，常常形影不離地在一起。有時散步，有時聊天，但大多數還是靜靜欣賞美娜那副美妙的歌喉。通常，漢沙帶來一些美麗的畫

報，哈密採一束鮮花，而幸福的美娜呢，便沿着彎曲的河岸，輕輕地唱起柔情似水的班頓來了。

漢沙的心裡總在想：假如我每一天，都能見到她的微笑，聽到她的歌聲，拉着她的素手，便是生命上最大的奢華了。

哈密也在想：假如美娜是我的妻子，就是生活窮苦一些，我也一樣會感到幸福快樂的。

漢沙愛着這個能歌的少女，哈密也愛上這個勤謹的姑娘。總之，他們無論誰，都非常樂意用整個生命去換取她未來的幸福！

一個夜晚，漢沙借着田野一火的亮光，到哈密的家裡去。在還沒有到達門前的小徑上，他諦聽到有人在低唱一首充滿感情的班頓，優美得似一支西歐的「小夜曲」：

「天上真是多星星，
只有月亮最光明，
甜蜜的少女一樣多，
只有你在我的眼中。」

漢沙站在窗外靜靜聽着，心想：哈密有愛人了。可是，他又想：我是他的至友，為什麼會被瞞住，而且也不會看過哈密找過她呢？

叩門聲，驚醒了沉醉在愛情夢中的哈密。他走出來，漢沙看見他瞳眸裡閃爍着一個熟識的少女的倩影，笑容後面總掩飾不住青春的憂鬱。

經過片刻的內心掙扎後，漢沙終於伸出有些微抖的手，向哈密握手：「後天我便要走了！」

「要走了？」哈密驚訝得像聽

到公鷄會生蛋一般：「過不慣甘榜的生活吧？」

漢沙搖搖頭，極力裝成歡快的樣子：「只因爲我愛上一位少女——一位城裡的少女。」

哈密並沒有覺察到破綻。只是想到一位比兄弟尙要親密的朋友，突然便要分手，心中很依依不捨。

「我預先祝福你們！」

「謝謝你，哈密！」

進城不久，漢沙便寫信給留在鄉間的哈密，告訴他自己就快要結婚了，希望他也能早日成家。而且信中還說：假如經濟上有問題的話，儘可向他父親商量。

一個半月後，哈密和美娜便依照回教教規結成夫婦。結婚那天，漢沙找了一個土地測量局工作忙碌藉口，沒有回去甘榜參加婚禮。

婚後不久，漢沙聽說他們生活很困苦，還託他父親送去一筆可觀的款子。

在漢沙的心靈上，那年的春天來得特別快，也去得特別快，彷彿只有一天便過去了。遠客異鄉，在百無聊賴的時刻裡，漢沙總是常常地想起帶給他幸福，也同時帶給他堅強的美娜。那明珠似的歌聲，那比早霞更多姿的微笑，那雙會針線也會割稻的素手，他是怎樣能够輕易地淡忘呢！

哈密和美娜婚後的感情生活更加美滿。只是穀子常常歉收，又加上常常遭到勁風的吹倒，他們三口的生活十分艱難。

後來哈密操勞過度，體質一天

衰弱下去。漢沙很焦急，屢次託人叫他進城去看醫生，他都沒有答應。一個細雨霽霽的早晨，在美娜淒涼的哭泣中，哈密便讓泥土永遠埋壓在地下。

雖然生活陷入了窘境，但美娜些微也沒有改嫁的念頭。她寧可守寡，希望將哈密留下的一個男孩子撫育成成人。

漢沙快過卅四歲那年，他父親也到陰間去找他的母親了。臨終的剎那間，父親囑咐他要回來甘榜生活，繼續他家的農耕。

漢沙是個孝順的孩子，當然沒有不遵從的理由。八月裡，他便辭掉了在外的職位，回來甘榜裡居住。他一面在村上的小學教書，一面照顧他父親遺留下來的田地。

爲了照料美娜母子倆，漢沙不顧一切的中傷與謠言，把她們接到家中來安居，讓自己來教導哈密的孩子。當時，美娜已是一位歷盡滄桑的卅歲婦人，漢沙還是一個沒有結婚的單身漢。

在漢沙來說，家務有人料理，早晚聽孩子的讀書聲，生活是不單調寂寞的了。美娜則如釋重担，不必再到田裡去受風吹雨打，臉上也漸漸綻開了笑容。最表露出興奮的，倒是哈密的孩子。因爲吃得好，住得也好，有書讀，又沒有野孩子敢再欺侮他。

有一個盛夏的夜晚，孩子讀好書去安睡了，漢沙和美娜則因會屋內太悶，而留在亞答屋的小前樓上納涼。大家沉默着，只有用板椰葉

做成的扇子一起一落地揮動着。

疏星淡月，是當年的情景。夜風過處，依然可以聞到混合着稻草和泥土的氣息。鷄蛋花飄香淡淡，流螢盡盡如燈籠；這一切都經久不變，別來無恙呵！

美娜屢次轉過頭來，欲言又止。漢沙沉湎在往事中，深深地凝視着他那位青春年代的神。

「漢沙，我不明白你爲什麼一直不結婚。」美娜終於打破了靜謐：「戀愛是青春的權利，結婚是人生的義務！」

沒想到美娜今晚會這樣問他，漢沙一時竟找不到適當的話來回答。久久，他才感慨着說：「你的話有道理——但一個人的愛情只有一回，失去了，便永遠不再回來。我早已把我的愛情，獻給一個能歌能唱的少女，雖然我們沒有結合，可是我至今還是深愛着她的……」

美娜的臉上掠過兩朵紅暈，彷彿又回到那美麗的少女時代。接着，她感動地低低哭了起來。

在幻想中，漢沙忘了歲月的飄逝，眼前又閃開着美麗的青春火花。他想採摘，可是一定神，什麼燦爛都化烏有了。唯有美娜在低泣。

翌年春天，美娜便在憂鬱中嗝下最後一口氣。遺留給他的，只有一片青春的愛情記憶，和一個伶俐活潑的孩子，慰藉生活上的寂寞。

一直到現在，孩子結實得像一株板椰樹了，漢沙還是一如當年一樣地愛着美娜，常常思念着一個美麗、能歌能唱的少女！

阿姨

李牛才

這是多年前的事了，那時候我才八九歲，住在太平郊外的一個平民村。平民村有近一千間的亞答屋，不整齊的散佈在樹林裏；在這些亞答屋中，有一間「鉛板」的大房屋，共八間房，住着八個人家。

我們就是住在大房屋裏，那房屋雖然住着八個人家，但屋子寬大，還有走廊，大家住在一起，還不算混雜。

住在中房的叫亞祥哥，右邊前房是天慶哥，中房左邊是亞尤伯，走廊的尾房住着一個將近三十歲的單身女人，屋裏的人很少跟她說話，早上她睡得很遲才起身，有時大家都吃了中飯，她才拿了一個面盆，從她房裏出來洗臉。

有一天，我在走廊上玩，這個女人回來了，我凝視着她，她穿紅花白底布衣服，身體很結實，白的皮膚，圓圓的臉，長得很好看，看去像二十歲左右的大姑娘。

她走到我的面前，微笑的問我：「你是新搬來住在前房的？」

「是的！」我向她點點頭，在我心裏產生了一種親切的感覺。

當天晚上，尤嬌來找我媽媽談話，尤嬌是媽媽搬來這兒最好的朋友，她常常來找媽媽聊天。今晚，她說到那個女人的身上，我立刻坐到媽媽的身邊，全神貫注的聽，但她說的話，却使我吃驚，因為她一開口就是罵人。

「她是妓女，這種骯髒的女人，少接近她好。」尤嬌像在警告媽媽。

「看她的人，頂和氣的！」媽媽說。因為她每次遇見媽媽，都笑着打招呼。

尤嬌裝了一個鬼臉，說：「人不可貌相，起初搬來時，我也以為是個好人，在咖啡攤當女招待，其實，女招待只是掛一個名，暗地裏却在做醜事，新搬來時，男人進進出出，大家看不順眼，一同向屋主報告，如不把這個女人趕出去，我們都不要住這間『烏龜間』了。這件事最出力的是天慶嫂，這隻雌老虎還當面吐她口水呢！」

接着，尤嬌向房門外張望一回，把聲音放低，對媽媽說：「這種壞女人，她不安份守己，還在我們的亞明身上打主意呢！亞明就是這樣的人，對什麼人都好，她就借這個機會，時常假意叫亞明替她寫信，兩人有說有笑，有時像很親密，我看不順眼，常常罵亞明，他就對我生氣，說我什麼老封建。」

亞明是尤嬌的兒子，二十多歲了，還沒有結婚，在一間商店當書記，亞尤伯和尤嬌的生活，都靠亞明一個人，所以，尤嬌遇見亞明發脾氣，她都讓他一點。

第二天下午，我在走廊玩耍，這個女人回來了，她對我笑笑，然後走過我的身旁。

「阿姨，妳回來了。」我笑着問她。

她忽然停住了，凝視我一會，然後對我說：「來我房裏玩。」

我跟在她後面，她開了鎖，我走進房裏，她的房裏佈置的很好，我問她道：「阿姨，我能不能常常來妳的房裏玩？」

「我先問妳一句話。」她說。「什麼人教你叫我阿姨？」

「我自己叫的。」我說。

她聽了我的話，伸手撫摸我的頭髮，臉上帶喜悅的望着我，像要對我說什麼，但卻沒有說。

「阿姨喜歡你常常來玩。」最後，她這樣對我說。

隔天，我第二次走進阿姨的房裏，她拿了糖果給我喫，問我從前住什麼地方，從前住的地方好，還是現在的好。

後來，她說她從前不是住這兒的，她住在很遠的地方，那兒有她的家，她的丈夫，一個兒子。有一天早上，她丈夫不幸給汽車撞死了，她也想跟她丈夫一同去，所以，她也死過一次，但却被人從水裏救了上來。

爲了兒子，她決定重新做人，於是，到遙遠的地方來做工賺錢，每個月請亞明寫信，把錢寄給他兒子讀書，她說這間屋子裏，只有亞明一個人對她好。

此後，我常常到阿姨的房裏玩，阿姨每次帶糖果、花生給我喫，有時她回家，在外面買了一包炒麵或是炒裸條回來，我們兩個人便在房裏一同喫。

有一天傍晚，大家喫晚飯的時候，阿姨才從外面回來，她今天出去一整天，當她走過天慶嫂的飯桌時，我看見天慶嫂轉過頭來，吐了一口口水說：「呸！人無字運（運氣），連喫飯都碰見鬼！」



阿姨低着頭，像沒有聽見，直走過走廊，走進她房裏。

我等天慶嫂他們喫飽了飯，才偷偷的走過走廊，輕輕的推開阿姨的房門走進去，阿姨躺在床上。我走到床前，對她說：「阿姨，你哭了！」她側過臉來看我，眼淚急急的流下來滴在枕頭上。

「她們為什麼欺侮妳？」我難過地說。
「她們看不起我！」阿姨爬起身，坐在床上，撫摸着我的頭髮說。

近來，阿姨像有什麼心事，常常愁眉不展，不像以前對我談笑風生，可是，有時却高興的近似瘋狂，她高興的時候，一舉一動都很輕鬆，說話充滿了信心，充滿了希望，她對我說了很多她未來的話，然後望着天花板自言自語的說：「我要給我兒子讀大學。」

她轉過頭來，凝視了我一會，然後把我抱在懷裏，在我的臉頰上吻了一下說：「我看見你，就像看見我的兒子一樣。」

「阿姨，我也給妳做兒子好不好？」我說，殷切地看着她。

她看着我，搖搖頭，說：「不行，你媽媽不高興的。」

「不會的！我媽媽會答應的！」我很認真地說。

她笑着對我說：「你媽媽好，但是，人家會說你媽媽的閒話，說阿姨的閒話，還有說你的閒話。」

「為什麼他們會有這許多閒話，為什麼他們要說我閒話？」我疑惑地問。

「等你長大後，你就會知道，明白了！」阿姨說。接着，她把話題岔開了，問我一些同居們的生活，但我却問她：「阿姨，近來為什麼妳常常不高興？」

她過一會兒她才含笑的對我說：「阿姨講愛情（談戀愛）了！」

「為什麼講愛情妳會不高興？」我問。
「你還小不知道，一個女人的第一次愛情，是充滿了幸福和甜蜜，第二次的愛情，却加上了痛苦。」阿姨說。

我像掉進大霧裏，不知道她在說什麼。阿姨的男朋友很多，這是誰都知道的，但是，誰對她最好，她對誰最好，我開始想了，她對待外面的男朋友怎樣我不知道，但她對待亞明的一切却是我所知道的，她對待亞明很好，常常對我提起亞明的好處。

經過這麼一想，我便問：「阿姨，妳要嫁的是不是亞明？」

「不是。」她向我搖搖頭說。
「妳不愛亞明？」

「我愛他。」
「愛他為什麼不嫁給他？」

「阿姨不想別人傷他的心。」
「別人會說他閒話？」我問。

「等你長大後，你就會知道，明白了！」阿姨又來這一套，她撫摸着我的頭髮，含笑的對我說。

我心裏在想：阿姨有很多事情都要等我長大後，才能知道，才會明白。

有一天，我和亞明在大門口玩石子，忽然有一個陌生人走來，他問我尤伯是否住在這裏，我用手指着尤伯的房，他便自己走了。

一會兒，尤伯的哭聲在她房裏響起來，接着，哭哭啼啼的跟在那個陌生人的後面，尤伯也跟著一起去了。

這件事驚動了同居們，可是，誰都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

後來，阿姨回來了，我到她的房裏去，告訴她剛才發生的事。
「一定是亞明發生了什麼事。」阿姨面上罩着一層愁雲。

說完，她在鏡前梳梳頭髮，拿起皮包要出去

，我拉着她的手問：「阿姨，妳要去那裏？」
「我去亞明的店裏，看看是否亞明發生了意外。」阿姨說。

阿姨走後不久，尤伯哭哭啼啼的回來，同居們都圍上去，問她發生什麼事，她一把眼淚一把鼻涕的把事情告訴大家，原來亞明在路上不小心被汽車撞倒，現在送進醫院，因流血過多，生命危險萬分，躺在醫院已三個鐘頭了，還沒有醒來，醫生說危險期還沒過，生命是否能安全，現在還不能知道，不過，因病人流血過多，希望有人即刻輸血救他。」

尤伯會請醫生輸血，但醫生經過檢查過她身體，拒絕了，因為她本身已患着「貧血症」，於是，她回來希望大家能幫助他，救救亞明。

這時，大家雅雀無聲，臉上現出難色，也許心裏在想，早知道這樣，躲在自己的房裏就好。

尤伯呢？她用希望的眼光在每個人的臉上尋求，當她瞧在天慶嫂的臉上時，天慶嫂把頭微低，似乎想逃避尤伯的目光，但在大家的面前又不好意思，於是，勉強陪上一個苦笑：「救人一命，勝造七層浮橋，但亞明是個粗『估俚』，輸了血後就不能做工，我們一家大小都靠他。」

尤伯還沒等她說完，就轉過頭想求別人，但祥嫂聽見天慶嫂這麼開口，她也順勢的道：「亞祥做財富，雖然清開，但他全身排骨，身體很衰弱，最近幾天，常常說身體不舒服。」

十幾年前的入對醫學的知識很少，以為輸了血就像拿去他的命一樣，所以，大家都怕輸血。

尤伯在這羣冷血的動物臉上看到一回，知道沒有希望了，她連自己的房裏也沒有進去，就哭哭啼啼的到醫院去了。

我走進走廊，看見阿姨的房門沒有上鎖，便走進房裏去，爬上阿姨的床上，躺在那兒想：「尤伯現在去醫院，一定看見阿姨在那兒，以後她又來說阿姨的閒話了。阿姨對亞明這麼好，最好他們能結婚，結了婚就會永遠住在這裏，阿姨把

她的兒子叫來和她住在一起，我那時候和她的兒子做好朋友。阿媽和亞明結婚後，他們還會生孩子的，多好玩……」

忽然，有人推動我的身體，叫我的名字，我向床裏翻一個身，忽然立刻張開眼睛轉過頭來，看見阿媽站在床前。

「睡着了？」阿媽笑着說。

「阿媽，妳回來了，亞明怎麼樣？」我一面起身下床，一面問她。

「好一點了。」她說。

「阿媽，妳的臉很青？」我注視着她的臉，感到不安。

「阿媽很疲倦，你出去玩，讓阿媽休息一會兒。」阿媽說。

我走出來，輕輕的把房門掩上，還沒有走出走廊，亞狗已經在外面吹口哨了。

傍晚，大家喫飽了飯，都在門口或樹下乘涼，這時，尤嬌走回來，已經沒有哭哭啼啼了，臉上也開朗得多，大家知道情形和下午不同，所以，尤嬌還沒有走近門口，大家又圍住她了，向她問長問短。

「尤嬌，亞明好一點嗎？」天慶第一個問。

「好多了。」尤嬌回答她。

「有人輸血給他？」亞祥嫂也插嘴地問。

「有。」尤嬌點點頭說。

「誰？」

尤嬌在大家臉上望一回，然後告訴她們說：

「尾房的那個女人！」

「她？」大家怔住了，異口同聲的叫着。

「是的，我們都說她『骯髒』，但一個『骯髒』的女人，她却什麼都不怕，救了亞明一條命。」尤嬌帶着諷刺的口吻說，大家心裏明白，於是都不好意思起來，誰也不敢再開口說話了。

我跟在尤嬌的後面，我看見她走進走廊，她走到阿媽的房門前，用手敲了幾下。

「進來。」阿媽在房裏說。

尤嬌推開房門，我和她一起進去。阿媽躺在床上，看見尤嬌進來，她帶笑着從床上爬起來。

「妳躺着休息，不必起來。」尤嬌走過去，要阿媽躺下去。

「妳一定很疲倦，要多多休息。」尤嬌關心地說。

「不要緊，晚上我出去時才喫。」阿媽說。

「不行，今晚妳別出去，好好在家裏休息一晚，等一會兒我煮了飯，大家一塊兒喫。」尤嬌說。

「我……」阿媽的臉上，不知是驚，還是喜，但她已說不下去了。

「妳要不要喝點水？」尤嬌問。

「我不渴，要喝時我自己會倒。」阿媽笑着回答，尤嬌就出去了。

阿媽的臉上，從尤嬌進來到現在，都掛着微笑，可見她心裏是極愉快的。

一會兒，尤嬌從房門進來，手裏捧着一杯牛奶水，阿媽立刻起身，尤嬌走到床前，把牛奶水遞給阿媽說：「你一定渴了，喝一杯牛奶水。」

「尤嬌，我不敢麻煩妳。」阿媽接過了牛奶水，有點過意不去的樣子。

「看妳，還客氣什麼。」尤嬌笑着說，跟着和阿媽一同坐在床沿。

「妳是一個好女人，我現在才了解妳。」尤嬌望着阿媽說。

阿媽見尤嬌這樣說，臉上笑了，可是馬上又哭了，眼淚滴進牛奶水裏……

這以後，尤嬌常常到阿媽的房裏來，尤嬌是媽媽的好朋友，於是，媽媽也常常到阿媽的房來，阿媽的房裏不再寂寞了，她們有很多話好談，談到高興的時候，大家笑着圍一團，阿媽把自己的私事告訴尤嬌和媽媽，她們知道阿媽很多，她們稱讚阿媽，安慰阿媽。

阿媽什麼事都告訴尤嬌和媽媽，她拿一張男人的相片給她們看，我在旁邊聽，於是我知道了

相片中的男人，就是阿媽要把「第二次的愛情」給他的人，他是一個商人，追求阿媽三年了，阿媽起初害怕，所以沒有答應他，後來知道他是個誠實的人，但自己却拿不定主意。他愛阿媽，這是阿媽說的，阿媽去過他家裏；一間的商店只他一個人管理，實在他需要阿媽的，他答應讓阿媽的兒子來住在一起，還要給他讀書。

有一天下午，我和亞狗去河邊捉魚，回來的時候，看見阿媽坐在人力車上，正要離去，車上放着大皮箱，還有很多東西。我把手上的魚罐扔掉，一面跑一面大聲的叫：「阿媽！阿媽！」

阿媽回過頭來看見是我，她叫車夫停下來，我跑到她旁邊，上氣接不了下氣的說：「阿……」

阿媽走下人力車，笑着撫摸我的頭髮。

「阿媽……」

在說給阿媽聽了！我看着她，低聲地說，像在說阿媽聽了！我看着她，低聲地說，像在說阿媽聽了！

阿媽點點頭，我的眼淚掉了下來，她拿手帕常常來替我抹去淚水，對我說：「不要哭，阿媽，啞的問妳什麼不住在這裏？」我心裏很難過，「阿媽不住在這裏，但阿媽常常來看你不是嗎？」阿媽拉住我的手，接着說下去：「來，跟阿媽笑，你笑，阿媽才會高興。」

「我不能笑，我想哭！」我說後，就哭了起來。

阿媽打開她的皮包，拿出一塊錢塞進我褲袋裏說：「我不要哭，阿媽給你錢買糖果喫。」

「我不要哭，我不要哭！」我把一塊錢扔在地上，哭着說：「我要阿媽！我要阿媽！」

阿媽拾起地上的一塊錢，又塞進我褲袋裏說：「聽阿媽的話，阿媽才疼你，不要哭，阿媽明天來看你。」

阿媽走人力車，我看見她眼裏也有淚痕，人力車走了，我站在路旁，我抬起頭，看見前面也有一輛人力車，人力車上坐着一個男人，他就是相片中的男人，我沒有再見到阿媽。

阿媽走了，我卻沒有再見到阿媽。

阿媽走了，我卻沒有再見到阿媽。

第一夜

秋朗

新粉刷過的牆壁上掛着幾口鐘，除了那個又大又舊的長掛鐘，其他都是親友送來的，鐘面上還貼着寫了黑字的紅紙。這時，這幾個鐘的指針都差不多指着午夜十二點。李文翰坐在椅子上呆呆的望着這些鐘出奇，這些鐘有的快十分，有的慢五分，他想，到底現在確確實實的時間是幾點啊！

最後的一個客人也離開了，大廳現在是一片喧鬧後的使人鬆口氣的寂靜，但這片寂靜却似乎有千斤的重量向李文翰緊緊壓來！

一陣腳步聲逼近，一個怕的聲音帶着責備：「傻孩子，還呆在這裏做甚麼？時間不早了，還不上樓去？」

李文翰想除了父親還有誰。可是他不敢看他父親一眼，他的眼光會使他臉紅的。他默默的站起來，向着樓梯口走去。

他父親在他身後說：「從今後你便是大人了，要有大人的樣子，不可以再跟後面那般小鬼四處打籃球去了，聽明白沒有？還有明天，要早起來，還要捧茶給婆婆，父母……；嗯，好了，你可以上樓去了！」

於是李文翰帶着忐忑的心情一步步走上去。這個樓梯此刻忽然對他生疏起來了，他彷彿是來到了別人的家裏，感到每移動一下脚步都有眼睛監視着，使他不自然的打起寒慄來。

「怕甚麼呢？這是我的家，我在這兒住了十

九年，還怕？」他對自己嘲諷的問，嘴角掛着一個鄙笑。

「誰怕？哼，我才不怕呢！」他又裝出另一副不屑的冷傲表情。

忽然他直覺地意識到他父親在樓下瞧住他，他回頭一看，果然是；一片紅暈立即湧上了他的臉孔，他暗中伸了伸舌頭，兩級併着一級的跑上去。

他聽見他父親在樓下關了燈，並且進了睡房，關上了房門，他才鬆了一口氣。

樓上有一道走廊，走廊的尾端便是陽台，每天早上李文翰一定要跑到這邊來做半小時體操，然後才去上學，遇到放試要趕讀書時，他也搬了一張睡椅在這地方對着外面的綠樹飛鳥來準備功課，雖然父親隔着他的睡房給他關了一個書房，可是他從來沒有好好利用過它。一個小小的書房給他胡亂的堆積着塵封的書冊，壁上掛着各種錦旗，羽毛球拍，球衣，地上則亂擱着籃球，畫線用的白灰，球鞋。

此刻，他輕手輕腳的來到書房外，隔房就是他的睡房，如今也就是他的新房了。

他在書房外遲疑了一會，心想要不要進去呢？他伸首瞧瞧自己的睡房，發覺房門似乎是關着的。不，還是在書房裏過一夜吧！他想，便推門進去。

「糟糕！沒有睡的地方！」他不敢開燈，在

黑暗中摸索了一陣，忽然不安的想。

砰！他不小心踢翻了一袋白灰，發出的响聲在寂靜的夜空裏很清亮。李文翰吃了一驚，心中忐忑的跳不停。他想：糟糕，還是跑出來，免得父親疑心有賊而跑上樓來！

「你不敢進房嗎？哈哈，胆真小！」他大吃一驚，彷彿聽見誰在嘲弄他！

他向四周看看，發覺自己是唯一的能動的，還有甚麼能動的東西呢？他想一定是自己有心病！

站在睡房門外，他躊躇着要不要敲門！如果悄悄推門進去豈不是沒禮貌嗎？要是她正好在換衣服怎麼好？但她一定先門起門的，是的，她一定門了門的！

於是，他伸手正要叩，忽然停在半空裏。他心中湧起一陣難為情，他想跟一個女孩子在同一個房裏多尷尬啊！還是不進去好！但在外面要睡在那裏啊？他的睡椅又給父親拖到樓下給一個懶惰的客人躺了，忘了拿上來！

「不，還是進去，我假裝看不到她就是了！」他想。

他在門上輕輕的叩了一聲，等了一陣，裏面卻沒有響，於是再叩了兩記。等了好一會，仍然沒有應聲。

「她在做甚麼鬼啊？穿衣服？脫衣服？為甚麼不會應啊！睡了？啊呀，睡了……」想到別人

，尤其是一個從沒有跟自己講過話的女孩子睡在他的白色床上，他很討厭！

他又出力的叩了兩記。仍然沒有回聲。

「見鬼了，這樣酣睡？她一定睡得像豬般，我可憐了！見鬼，見鬼！」他生氣的想。

他無意識的推一推房門，出乎他意料之外的，房門竟開了。原來沒有上門。李文翰踏進房門，怯生生的向床上一看，床上那裏有人啊？白色的床單仍然整齊齊的鋪着，紅色的被、綉花的枕以及床上依循風俗而放着的桔、龍眼都沒有動過。

他再向四周看，奇了！怎麼沒有人？

「糟糕！她會不會恨我上次調戲她，而偷偷跑回去了？糟糕，她失蹤了！要不要告訴父親？」他搓着手想。桌下、床底他都看過了，他還去看衣櫥，可是裏面除了他和他的衣服並沒有人！

「糟糕！她去了那裏？」他着急的說，在房裏來回走着。「會不會被人俘去？像電影裏頭的！總之，壞了！」他想，不停地搓着手。

「我還是去外面找！書房？」他這次放胆扭亮了燈，伸進半截身子去看，但並沒有有一個人的影子！

「會不會在陽台？」他急急的向陽台跑去，走得近了，黑暗中正憑欄站着一個人，他一看，怔了怔！原來她在這裏，他想，心口砰砰的劇跳着，幾乎要自口中跳出來。

「妳妳：在這邊？」他喃喃的問。

「是！」她羞澀的說，把頭垂得很低。

「我我……我找得妳：半死！」他指手劃腳的說。

「爲甚麼呢？」她的聲音很溫柔，李文翰的緊張彷彿比較緩和了。他偷偷的瞧她，發覺她正奇異的瞞着自己，忽然間他更加緊張了。

「因爲我我：以爲妳妳：妳跑回去了！」她撲嗤一聲笑出來，但立刻又忍住，一聲不响的望着自己的脚尖！

這夜有淡淡的月輝自天空洒下來，如春水般淋在她羞紅的臉上，使她的臉呈現一片柔靜、純潔和迷人！她穿着粉紅的旗袍和白色高跟鞋，斜倚着欄杆，顯得非常修長和婀娜。

李文翰雖然感到不自然與困惑，可是她的美貌却使他陶醉。他怯然的偷瞞着，她的手臂潔白而光潤，他想她一定不給別人碰觸的。他的腦海裏不禁浮起打球的朋友的涎譚。

「嘿，你們看，小紅來了，看她多美……」李文翰想着他們的話。

他暗中幌着頭，把思維截斷了，於是極力不去想，眼睛望着腳下的樹和樹下的凳子。那乾淨的石凳子，假期時常有同學來找他，他們便坐在那裏快樂的聊天，可厭這般人總是聊着女同學，然後又聊到了小紅，談論起她的美貌和身材！

「可惜她去年便輟學了！文翰你們一定認識的，介紹好嗎？……」

「我不認識啊，她常走過，就連看都不看呢！」他說了一半的謊，他真的不認識，但不好意思承認他看她！

「文翰是個木頭嘛！每天只懂投籃，跑步……」有一個較大的同學常刻薄的作弄他，不過他沒有生氣。我根本不是木頭啦，他想。事實上，自己却不是木頭呢，現在不是娶了小紅？

他又用力搖起頭。「爲甚麼又想她了？」他自責着。

撲嗤！她又忍不住笑了出來。李文翰莫名其妙朝她看去，「她一定是笑我的！」他想，漲紅了臉，心口又撲撲的跳不停！

她笑了一陣又沉寂了。周遭多麼寧靜，月光柔和，可是李文翰很煩擾，他感到坐立不安。

「她不和我們講話，怎麼好呢？」他因惱的想良久，她仍沒瞧她一眼，於是他很悲哀。他覺得她一點也不愛自己，自己爲甚麼和她結婚呢？

「這就是我婆婆不好，我婆婆催我父親，我

父親便催我，我便答應了！我答應因爲爲她！很美麗！但是我現在懊悔了，她不愛我的！早知如此，我不結婚好了。都是我婆婆的鬼主意，哼！她老了，又生病，便想要我結婚給她高興！」李文翰啞着嘴，滿臉顯現着不高興！

「我多愚笨，跟一個不愛我的人結婚！人家說沒有愛情的婚姻是不幸福的，也許真的！」隔一會他又想。

「同學都笑我，說做媒的是不時髦的，是封建時代的遺蹟！我真的懊悔，以後叫我如何見他們呢？」他接着又不安的想，忽然，他有着反叛的念頭，他故意向她瞧去，她也同時瞧來，四目交投，李文翰彷彿感到一陣不安，立即把視線移到別處，而他的敵對的心情也消除了。

「她真的可愛！」他心中如有一粒滾動的球在滾動；「她多美多迷人，但是，我如何跟她講話呢？」

他暗中搓着手在沉思。良久，仍想不出辦法，不禁又焦急又不安。「小姐，這麼稱呼不知好嗎？」他想，立刻又覺得不適合，她已經是他的太太了呀！

「好，就叫太太！啊呀，多難爲情，怎好意思開口！還是——還是叫她小紅，可是我從來沒有當面叫過她。怎辦好啊？」他惶恐的搓着手。月亮已偏西了，他的脚也已酸痛，夜是深闌了！

「怎麼好呢？她也不走，難道站通宵嗎？」他想。

「我還是先開口！小紅，我們進房去睡吧！啊啊，多肉麻，還是：小紅我們進房吧！不，不好，還是，小紅我們進去吧！」他鼓定了勇氣，可是，話到口邊，又滑回肚裏。

他忽然聽見輕輕的哭泣聲。

「她哭過了！」他覺到很內疚。他想結婚多麼苦惱而無味啊，他很懊悔，旋即，他的淚也輕輕地流了出來……



老

與



少

高適：

黃昏。

太陽的餘輝照耀着大地。

我禁不住晚風的引誘，走出屋子，想找一個可以乘涼的地方。

我在湖邊樹蔭下的空椅子上坐了下來。無意中，我發覺鄰近的椅子上，坐着一老和一少。

他們都赤着腳，身上的衣服，雖是補得很複雜的，但仍保持清潔。

那老人已屆耆年，臉頰的皺紋屢屢，是經過多年風霜煎熬的標誌，他伸出瘦弱的手，正給臉上抹去汗珠。

那小孩約莫十歲左右，抱住一個舊琵琶；兩顆無神氣的眼睛，逗停在黃青色的面部，似乎懶得去眨它一下；人中上掛着兩條青色的鼻涕，又長又黏。他偎在老人的身邊，老人替他擦掉人中上的鼻涕，然後摸按在他的額前，自言自語地說：

「噲，熱得燙火的。」

老人呆坐了一會，從衣袋裡掏出兩片麵包來，放在小孩的手裏，說：

「敏兒，吃完了它再說。」

那個叫着敏兒的小孩，接着麵包，咬了兩口，停住了。「你不想吃了？」老人慈祥地問。

「我不想吃，硬得很。」小孩有氣無力地答。

老人默望着，沒有說什麼。

晚風掠過他的身邊，吹散他的銀髮，他抓抓兩下頭皮，溫和地說：

「敏兒，走吧！我們要趕着賣唱哩。」

那小孩搖搖頭，呶尖着嘴兒，半帶着哭說：「不，我的頭疼得很！」

那老人摸摸小孩的額頭，望着我，搖了搖頭，抱起了孩子，踉蹌地向前行。

那個晚上，我在街上遇見他們，他們正在那兒賣唱。他們的歌只有兩首：「薛仁貴回窰」和「孟姜女哭長城」。

一個風雨的晚上，我走在街上，一個枯瘦的人影出現在我面前。

他就是那個老頭子。

我投着詭異的眼光瞧着他。他青蒼着臉，喘息地說：

「先生，你可要買這琵琶？」

「我的孫子病了，你的生活呢？」

我被感動了，從口袋裡掏出五塊錢給他。「我不要琵琶，錢，你拿去用好了！」我說。

他接過錢，在雨中消失了。差不多在一個星期後的晚上，我又遇見那個賣唱的老頭子，這回只有他一個人，不見那小孩。我問他：

「老伯，你的孫子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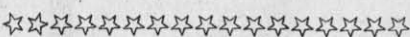
他低下了頭，不語。

「他病好了嗎？」

我記得那時的事，以為那小孩是在病中。

「他……他死了。」

老人哭泣起來，掩住臉走了。此後，我再也沒有見到那老頭子了。



踱步

外一章

。笛 子。

無聲的踱步

黑色的鞋的唇
吻着

橘子園的領土之外的
草上的

無所謂的
黃昏

鳥飛着 好多好多的音樂
在風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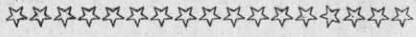
在歸家的慾望中
好多的誘惑懸着
如成熟的橘子
如秋

時間就這麼地
踩過
小住我的異鄉人的
額上的
無所謂的
風景

晨

向南開着的
那些窗，昨天日落後沒有鎖上
淺藍色的紗孔把陽光灑進來了，
那些金黃的浪

如西方少女的頭髮
薄薄的日子，葉葉地飛在植物上
唔，薔薇的希望紫了，
眼睛上的露珠，
如玩弄快樂的蛱蝶的眸子。



婆媳之間

沙風



滿臉怒容的林老媽媽對兒子阿順古說：「我知道了，你現在有了老婆就不要我這個媽媽，也好，明天我就回新村去，讓你和那賤人好好活快活！以後我永遠不承認有你們這家人，你也不要再認我作媽媽！」

阿順古一直央求媽媽的寬恕，把所有的好話都說盡，還不能使她轉為高興，最後他覺得毫無辦法，只好抱着哭得傷心的孩子，在廳裏團團轉。

順子沒有在屋裏，這個剛結婚不久的女人還帶有點孩子氣，因為今天傍晚和婆婆鬧了一場，受了丈夫的責備，有冤無處訴，便披頭散髮地逃回娘家裏去了，攔下一個不滿週歲的娃娃，還有一個愛吃愛鬧的小蠻蟲，全都是要花費媽媽心機的，這一來事情便顯得不簡單。

做丈夫的阿順古完全被撈住了，他不瞭解太太，覺得太太不應該和婆婆過不去，那怕動機如何，一點小事也沉不下氣的女人，到底是得人討厭的，何況他已再三叮囑着說，媽媽從新村來，多則住上一半年載，少則三幾個月就要回去的。老人家，凡事不妨順她的意，那料話才說過，又給忘了，真沒辦法！

剛從新村來城市的林老媽媽，本意是特地來探問十多年不見的小兒子，同時見見陌生的媳婦和孫兒，大家親密親密，因此她下了決心把老家的事務全盤交代給大媳婦，自己興沖沖地一手挽

起衣箱，一手攬着五六歲大的孫兒阿狗仔，走進這個陌生的世界來，兒子的住所是找着了，而且住下來，但她仍舊念念不忘老家的母豬和小雞，住不幾天就喊着不習慣，要回新村去，可是爲了一點兒理由，他又不想動身，連她自己已無法解釋爲什麼一住就是那麼許多天。

阿順古很歡迎媽媽的到來，其實當第二個孫兒出世後不久，他便有這個意思，那時他考慮到家裏必須多一把人手，除了花錢請個老媽子以外，最好還是自己近身的親人；請老媽子看錢做事，自己的親人看事做事；這一個決定尙未徵得太的完全同意，他便想起在鄉下和長兄長嫂們耕種度日的老媽媽。想是想起了，不過，他同時想起十多年來都虧待了年老的老媽，一時之間想請動她過來幫幫忙，實在很不好意思，他不得不攔下來考慮考慮，直到在過年的年關前給老媽媽寄了一些錢，方才趁機寫了那麼一封至情至理，又沒有十分把握的信。竟想不到竟把老媽媽請出老家來了。

林老媽媽來了，最意外的是引起順子的不快。她自小在大家庭裏成長，唸過許多年書，身份眼界自成一格，那裏瞧得起這位鄉下土婆子，她暗中埋怨丈夫不該自作主張，賭氣了整天，結果由於丈夫好言安慰，氣是平了，但在態度上仍是一片冷漠。她總覺得這個老傢伙是怪物，討厭！非到萬不得已時，她不願意見到這個老怪物，

親熱的稱呼更是免了。她要這樣做是有說不出的許多理由，不願讓別人知道她有如此一個寒酸婆婆是其中之一，所以一些好奇心的鄰居大嫂對她問起婆婆的身份，她毫不忌諱地這樣回答說：

「哦！新村來的老媽子。」

順子有一個好家世，丈夫又是什麼廠裏的大工頭，別人聽了就深信不疑了。

林老媽媽沒有覺察到媳婦的歧視心理，她難得到見到自小寵溺慣了的小兒子，如今已經成家立業，終於不會枉費自己以往一番心血，因此整個心情都讓快活塞滿了，唯一一樣很使她抱憾，就是對這個媳婦印象非常壞，從當天進了這幢獨立式的平房起，她就眼睛半開半閉地把媳婦全身看個遍，心裏懷疑這個裸腿袒胸，滿臉紅一塊，白一塊的壞女人是誰？等到阿順古介紹清楚，她簡直倒抽一口氣，索性不看了。

但是，無論如何還是自己的媳婦，林老媽媽用心觀察，覺得這個媳婦不像媳婦，只懂得看書、聽收音機，躲在房裏打扮漂亮，連早上的茶饌都要丈夫買回來作現成的，比起她做婆婆的更享福，比起新村的長媳婦簡直不必提，她越看越不過意，似乎有擺出長輩的身份，好好把這個不成材的媳婦從頭教導一番的必要了。

順子有晏起的習慣，正好給林老媽媽作爲教導的開始，一天的清晨，她看不見媳婦起床，便站在外面喚：「順子，什麼時候啦？人家挾

狗屎的也要趁早，你又不是發了百萬！像什麼樣子？」

順嫂子不理她。林老媽媽索性去掃房門，把安睡中的小娃娃吵醒。小娃娃一醒，順嫂子那兒躺得住了，她多麼生氣，因為在她的心目中誰也干涉她不了，除了在家時候的母親。而且她也想不起除了母親以外，還有可以干涉她的老女人，她驚着一泡氣，這時門外林老媽媽的聲音又响了：「早點起來燒水泡茶，阿順古也不必出外去吃點心才上工，還有衣服尿片趁早洗好趕太陽，要上巴利，要做什麼也可以，像你這種『吃死老公闖爛席』的女人，有什麼用？」

順嫂子簡直不敢相信有人敢對她說出這些話，雖然她知道對方是自己的婆婆，但婆婆是丈夫的母親，不是她的母親。她沉不下氣了，先把娃娃安置好，慢慢打開房門，可是她看不見有人，到屋後一看，林老媽媽手裏握着一把擱久不用的爛鋤頭，正在草地上翻土，那個隨婆婆來的阿狗仔，也在一邊清理着雜草，很為高興。

這塊空地，順嫂子本想種植一些好看的花木，一時間沒有心機，任它荒蕪了很久，現在林老媽媽來了，一下手就把草地整片掀過來，不知是誰出的主意。

「喂！你鋤什麼呀？」順嫂子又是生氣，又是稀奇。

「鋤地呀！」林媽媽手上不停，「你也是，讓這一塊好地方空在這裏，也不想到種上一點兒東西，好像茄子呀！辣椒呀！木薯呀！金瓜呀！你知道這些東西是不佔地方的，照顧容易，收成又好……」

順嫂子差點暈了過去。「不，不！我們是預備種花的！」

「種花？」林老媽媽停下了工作，一臉狐疑。

「種什麼花？吃得的沒有？」

「看的花！你先不要動！」

「你又不是小孩子，花有什麼好看？」林老

媽媽吐一口唾沫在掌心，搓一搓，把鋤頭舉得高高，不理媳婦了。

順嫂子看得真想嘔，趕忙轉身離開。她已經想好，等丈夫回來時要他設法制止那個土婆子，別自作聰明，在她的草地種菜。

中午，阿順古回來了，林老媽媽老當益壯，差不多就把整幅空地鋤好，這時口裏喚着辛苦，用衫角揚着涼，一面叫兒子來看，一面指着空地說：「你去買些種籽來，大概明後天就可以下種，三幾個月就有得吃了！」

兒子不住點頭，却急壞了旁邊的順嫂子，不向丈夫擠眉弄眼，但是沒有用；回到房子時大發脾氣，丈夫便這樣安慰她說：「她是一片好意，我們不要過份拂逆她，你知道過一個時期她就要回去的。」

「如果她不去，這裏不是要變做菜園了嗎？」

「菜園也好，花園也好，到時再說罷！」

丈夫既然沒有主意，順嫂子光急也沒有用，所以沉吟了一會，事情也就暫擱一邊。不料當她一踏進廚房，又發現一件不近情理的事，她氣得嘆了起來：「你甚麼這樣餵給小孩子吃的呀？」

林老媽媽勞動成性，鋤了半天泥土回來，喘息未定，又在抱起小娃娃餵稀飯，她把稀飯團先往自己嘴裏弄光滑了，然後往娃娃嘴裏塞。

「你吵什麼？難道不對嗎？」林老媽媽很高興。

「這樣不衛生！誰說的？」

「不衛生？誰說的？」

「你不能用匙羹嗎？」

「匙羹那有這樣方便，你知道什麼？」

順嫂子直是不依，吵鬧聲把丈夫引來了。

「阿順古！」林老媽媽站起來叫，「小時候我就是這樣把你餵大的，你說那裏不好？」

兒子不提防有這一問，對着太太苦笑，然後搖搖頭走開。順嫂子追出來，阿順古便趁機低聲

對她說：「由她去罷，老人家做事總是對的，吵也沒有用。」

「餓死了！這樣也對？是你的媽媽，當然什麼都好，你告訴她，以後不必她理，我會管！」

丈夫還要解釋，可是太太不聽，他開始感到很煩惱。

晃晃眼，林老媽媽在這裏住了五六天。

每一天林老媽媽都不閒空，不是嘴裏指指點點，就是手裏摸摸索索，在她看來這個家實在不行，兒子還好，孫子也乖，惟有媳婦豈有此理，好像煎魚不用生油而用豬油，鬮餐菜不吃而倒給狗吃，這種女人甚麼還可以留得？她苦口婆心地不斷教導，有時氣起來也不很客氣，在兒子面前就這樣說：「阿順古，記得你爸爸在世時這錢占錢不好留給我放起，當初吃鹽撈粥的時候這錢就忘記了！」

說這話的時候媳婦就變了臉色，林老媽媽的意思還沒有說完，她要媳婦不要遊手好閒，看書、打扮、行街看戲固然需要，但做點事情更重要，並且以身作則，除了翻土種菜外，另花了一天半時間造好一隻小雞籠，一面催着兒子要小雞。

「一年半載就會生蛋，大日子也不買雞窩了。」她微微一笑，儼然已望見了美麗的遠景。

一直討厭婆婆的媳婦，已經深深地感到憤怒，她不祇聽到許多開所未聞的怪論調，同時也真的發現本身的一些缺點來，怪論調她可以不聽，但缺點却有損本身的尊嚴，而且當着丈夫的面毫不留情的指摘，這個刺激比毒蛇咬了還難受。

「我是好吃懶做的女人，對你沒有什麼益處，還是讓我回到母親那裏去罷！」

有一回，順嫂子過隔壁去聊天，攔下娃娃在房裏睡覺，不知怎麼忽然哭起來，林老媽媽耳尖，走過來一看，沒有人，就把這事告訴兒子聽，着實又訓了媳婦一頓，媳婦受不了，跟婆婆真正拌了回嘴，便向丈夫發脾氣。

「唉，小事情，小事情，她是老人家……」阿順古說了一半，似乎再說不下去，她不住搖頭擺腦，這事情真太傷腦筋，因為太太固然有不對的地方，然而母親也不見得沒有錯，他不得罪太太，當然也不便得罪母親。而且當初怎樣也料不到一個天南，一個地北的至親原來是一對冤家！

「母親的本意是好的。」他這樣補充說。
「是你特地請她來教訓我的嗎？」太太瞪起眼睛問。

「你怎麼會這樣想呢？」

「她事事都針對着我。」

「那我不好了？」

「不是這樣說！不是這樣說！」阿順古急忙搖手。「你忍耐一些，過些時候她就要走了！」

可是，林老媽媽似乎住起了高興，雖然手指捏算着起程的日子，行動上却像恨不得多逗留些時間，好把這個亂七八糟的家庭，改造成她理想中的王國。

淚外

藍蕾

慾之亮點已落至深深的海角
黎明的蒞臨 將是
另一新的抉擇

別笑深夜的寒星緊念波濤的戀情
凝集於眼膜的淚水 是情感的滙集

昨夜的南風 飄拂着 你

夢醒後是一夜長淚之呻吟
溫馨的笑影

我藍藍的情慄已葬落在多情的浪漫
刻下的痕 將是我洗不去的
夜夢愁傷

她上街買了張神像，還買了兩隻香爐。

「順嫂子！」她向媳婦解釋說。「神明是有靈的，平時多燒點香，會保佑你一家過年平安。」於是等人家的反應，自己在靠廳的一角張掛起來，另外找張桌子，把香爐擺正。「我在家裏也安有這個神，真是有求必應哩！」她仍怕媳婦不相信，並且說了一些神威赫赫的故事。

順嫂子白瞪着眼，簡直給這個鄉下土婆子氣昏了。她向來不拜神，當然不欣賞神明的大恩大德，這下看見那張紅紅綠綠的東西，根本就是討厭。並且，她覺得神明一來，把整個客廳的清新氣氛都給趕跑了。

「喂！拿開！拿開！我這裏不要這種東西，多謝你了！」她急忙喊着制止。可是，似乎太遲了一些，林老媽媽已燃起一把香，正式請神歸了位。

「你說這些話，難道不怕罪過嗎？」林老媽媽楞一楞，好像不相信媳婦會如此不通世故。

「這裏又不是廟堂！」媳婦一點不退讓。

「這個神是保佑家庭平安的。」

「我不相信！叫他去保佑你罷！」

「阿彌陀佛！」林老媽媽的老臉更皺了。「你知道什麼？不懂事情就不要多嘴！一個家庭，沒有一個鎮屋的神那裏可以！」

順嫂子還是不依。林老媽媽嘴裏不住唸「阿彌陀佛！」依她的脾氣，一定要媳婦跪在神前謝過。她不這樣做，還是原諒了那個的無知。「唉！現代的女孩子多是不知有神明的。」她安靜地想，不理媳婦的抗議。

阿順古從工廠回來，一眼發現廳裏添加的東西也似覺非常礙眼。太太趁機發起牢騷，一定要把婆婆的傑作扔掉不可。阿順古搓搓手，很有點為難的樣子。因為神明在他年幼的心靈中還留有深刻印象，雖然年長出門後不再拜神明，但是見到了也不覺得是十分可惡的東西。「等她離開以後還不遲！」兒子處處顧全母親的意思，於是這

樣說。

可是，順嫂子不像丈夫處處顧全別人，她只懂遵照自己的意思做事。她以為丈夫尊重母親，就不尊重自己，「好罷！你不動手，我來動手！」她恨恨地想，真的把神像撕下，連香爐一併扔進垃圾筒裏去。

林老媽媽跳進廳子裏來了，抬頭不見了神明，以為自己老眼昏花。

「這是誰做的事？」她很快的找到媳婦。媳婦並不怕事，很鎮靜的低頭看她的電影雜誌。

「是我！」

「看雷打你！火燒你！是你做的事？」

「是我！」

林老媽媽一生只受到子媳們的尊敬，而她尊敬的就神明。現在她幾乎沒有什麼好考慮，腦袋嗡嗡作響，心裏迷迷糊糊地向媳婦走去，伸手就抓，「你敢……」

媳婦站起來，因為她那頭高而發亮的黑髮落在婆婆的手中。

「小賤人！看我打死你！」林老媽媽用盡氣力喊，兩手更沒閒着。媳婦做夢也沒想到這場麻煩來得這麼兇，倒慌了手脚，不過也沒有示弱，她就勢把頭一低，把婆婆推着一直往前送。椅子翻了，桌子歪了，叮叮鏗鏘的跌了一地的東西。旁觀的阿狗仔嚇得大聲哭喊着。

阿順古躺在床上養神，幾乎是跳着的趕了出來。當這種情景一入眼，他的性子就變得暴躁了許多，嘴裏喊着「住手！」人也跟着衝上去，一把將太太拉開，順手就是一個耳光。

太太一手掩着被痛的地方，兩眼圓睜着往後退，胸脯急促地起伏，眼淚逐漸流下來。她沒有揩拭，也沒有整理散垂到額面來的長髮。

「好！你打我！」她急忙一個轉身，向門外就跑。

阿順古像一尊泥塑的菩薩。太太走出籬笆外去了，他才像吃了一驚似追出去。

林老媽媽扶起一張椅子坐好，把阿狗仔叫近身傍，默默她想，偶然也向門外望一眼——籬笆邊有大小幾張臉孔在閃動，一會兒都不見了。

「阿狗仔，明天我們回新村去罷！」林老媽媽想够了，便站起來向臥房裏走。

阿順古追了一程，沒把太太追着。他懊喪地回頭走，在廳裏他看不見母親，娃娃哭得正厲害，他一把抱起來揣在懷中，來到母親臥室裏一看，竟怔得站在那裏。林老媽媽一邊把衣服零碎往箱子裏塞，一邊醒着鼻涕呢。

靜默了一會，林老媽媽翻過身來，一手指着兒子，啞着嗓子抽搭了半天。「我一片好意爲你們，你們却這樣對待我，早知道我寧願在家裏受苦受難，死也不來看你們了！」

「都是她不好！」

雨

吳靜子

當烈日如火傘高張的苦旱時候，地面乾裂，大地上一切植物有的無精打彩，有的枯死了！氣候悶熱得令人難受。假使一旦降落幾陣豪雨，或者下了數天不大不小的雨，都能够將那垂死的植物救活轉來；而我們也從雨天的涼風裏清醒，心靈上感到無比的輕鬆與舒適了！

微雨的時候，大自然的景色最是美妙：你瞧，遠山迷濛，綠色的葉子和小草，各色各樣的花朶，沐浴在雨水中，更顯得鮮綠美艷。尤其是那些可愛的野花發散陣陣的幽香，使人陶醉！

在熱帶的夜裏下雨時，氣候格外涼爽，助人清夢酣甜。如果午夜夢迴，聽了滴在窗前芭蕉葉上的雨聲，這種天韻引起我們有一種只可意會而不能言傳的詩意哩！

然而，割膠生活的人們毫無疑問的是怨恨雨天的了，因爲那無情的雨水沖去了雪白的膠汁，也沖走了一家的溫飽。雨天帶給他的

「她怎麼不好？新時代的新女性，我老了，只有我不好。」

次日一早，林老媽媽一手挽着皮箱，一手挽着孫子，就像來時那副模樣。阿順古一手抱一個孩子一直送她到車站，然後順便到岳母家去把太太哄了回來。

順嫂回來了，首一件事就是把婆婆辛辛苦苦造成的雞籠劈了當柴燒。被翻了土的空場已下了種籽，此刻正冒出嫩嫩的尖頭，順嫂手掃數把它們踩進泥土裏面去，永遠都出不了頭。她要澈底把鄉下土婆子遺留下的印象消除乾淨。

「我要在這裏種一些好看的花！」她發誓一般的說。可是，一些日子過去了，空場上沒有長出好看的花，倒是被雜草的雜草鋪滿了一地。

們的，是與苦惱啊！若是連下數日的豪雨，可能使山洪暴發，造成可怕的災禍；原成了澤國，只見汪洋！有的地交通受阻，農作物也被淹沒，那破舊的木屋茅屋也被洪流沖毀了！無可歸，哀號遍野，造成了人間的一幅悲劇。

雨和文學結不解緣，在古人的詩詞中，確實有不少關於雨的描繪，如一「清明節雨紛紛，路上行人欲斷魂。……」在詞方面有一「梧桐葉，三更雨，點點滴滴到天明。」但是使我最喜愛的，還是下面兩句古人的絕句：

落花人獨立，
微雨燕雙飛。

真的，試看這兩句的意境，是多麼的優美，亦蘊藏着豐富的情感；我們彷彿聽見一個人在暮春時節小立庭院，那雙雙的燕子在似銀絲的微雨中飛翔，春殘花落，多情的舊燕又歸來了！怎不令人有歲月如流而須及時努力之感呢？



蕉風月刊

號一三四NDK字准版出

期六二一第

號月四年三六九一

出版者：

蕉風出版社
電話：五一九六九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a.

承印者：

馬來亞印務公司
電話：五二九六〇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a.

總代理：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二三七三三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零售：每冊叻幣三角
半年叻幣一元七角
全年叻幣三元四角

The
Chao Foon
Monthly
April, 1963.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a.